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Jiandong Technology Co., Ltd.

郑州高新区红松路 52 号 1 幢 1 单元 3 层 301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零一五年四月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负责施工的郑州轨道交通一号线消防工程金额较大。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来自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969,955.04 元、14,906,994.91 元，占当期营业总收入的 43.97%、34.35%。公司对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有一定的依赖性，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获取规模接近的工程合同，公司的营业收入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二、人才流失的风险

消防工程对专业人才依赖程度较大，且培养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与锻炼，行业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大量的专业人才供给。公司虽然已经拥有较完善的人才储备与技术团队，但一旦专业人才出现大量流失，将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5,948,073.46 元、30,214,419.57 元和 25,304,558.25 元，其中账龄在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分别为 2.38%、61.18% 和 41.12%，应收款项账龄较长。虽然根据公司以往经验，应收账款大多都能够收回，但若客户因资金紧张不能回款，将使公司产生流动性风险。

四、关联方资金拆借频繁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存在频繁的资金拆借。2014 年，公司加强了资金管理，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公

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产生资金占用行为，公司董事会知悉后，应要求控股股东在规定时间内返还其侵占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控股股东未在规定时间返还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可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司法冻结，可以依法“以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的方式偿还侵占资产。公司股东或其他人员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存在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侵占行为，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通报。”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张海泉；实际控制人为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三者系兄妹关系，张海泉现担任公司董事、张楸枫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分别持有公司48.30%、27.35%、15.5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91.16%的股份，2014年6月20日，上述三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表决中采取一致行动，三者股份合计能够绝对控制企业。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2014年10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担保风险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楸枫、张海泉以及公司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为购买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标准厂房的客户进行了连带担保，连带担保余额为38,789,443.00元，贷款发放银行为郑州银行高新区支行，实际控制人担保金额较大。上述担保发生的原因为方便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客户顺利获得银行贷款，**张楸枫、张海泉与上述被担保方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连带担保外，客户贷款还有对应房产做抵押，因此张海泉、张楸枫履行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较小。但如将来购买上述厂房的客户不能按时还款，并且上述抵押物价值减少，变现困难，则可能发生实际控制人张楸枫、张海泉以及公司

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履行连带担保责任的可能。

八、相关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营围绕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展开。公司目前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但该等资质对专业人才的配置有相应要求。若公司人才队伍发生流失，公司的创新能力将会受到制约，业务资质可能无法维护，公司经营将受到影响。

九、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融资情形

根据银监会《关于“三个办法一个指引”有关指标口径及流贷受托支付标准的通知》的要求，对于支付对象明确且单笔支付金额较大的贷款原则上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故公司在取得银行贷款时，公司将贷款直接支付到上游供应商，再由供应商打回给公司，通过上述走款方式将贷款资金转换成公司可自主支配使用的资金。

公司与第三方签订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将银行受托支付的借款支付给非真实的交易对象，系不规范的融资行为。公司使用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提取银行贷款资金报告期内合计为 2676 万元。公司采取上述不规范行为系为了获得相应贷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清偿银行借款本息的情形，且已经归还银行上述贷款，不规范融资的行为已经得到规范，公司未发生与银行借款有关的纠纷。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海泉、张楸枫的承诺，公司若因上述的不规范融资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其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因此，主办券商和项目律师认为，建东有限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的融资行为，但已经履行完毕，未对第三人造成损失，公司承诺日后不发生相应贷款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亦就该行为作出相应赔偿承诺，该情形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十、股份支付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4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00,455.50 元，营业利润 56,855.66

元。公司上述期间利润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4 月公司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1,016,400.00 元所致。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公司 2014 年 1-9 月营业利润为 1,073,255.66，较 2013 年度大幅增长。

目 录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一、基本情况.....	2
二、股份挂牌情况.....	2
三、股权结构图.....	3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3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7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4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15
九、相关机构.....	1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19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1
三、公司商业模式.....	23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5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28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3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8
一、申请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8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1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51
四、同业竞争.....	52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54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5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9
一、财务报表.....	59
二、审计意见.....	67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6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67
五、主要税项.....	87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8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1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7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17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17
十一、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1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2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22
三、律师声明.....	123
四、审计机构声明.....	124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25
第六节 附件.....	12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2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26
三、法律意见书.....	126
四、公司章程.....	12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2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26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建东科技	指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建东有限	指	郑州市建东电子科贸有限公司、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商局	指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盈科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银信评估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份
OTDR	指	光时域反射仪(Optical Time Domain Reflectometer)，是可进行光纤长度、光纤的传输衰减、接头衰减和故障定位等测量工作的光电一体化仪表
防火墙	指	建筑中用于划分防火分区的墙体
B类火灾	指	液体火灾或可熔化固体物质火灾，如汽油、煤油、柴油、原油、甲醇、乙醇、沥青、石蜡等燃烧的火灾
UPS	指	不间断电源(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是将蓄电池与主机相连接，通过主机逆变器等模块电路将直流电转换成市电的系统设备，主要用于给单台计算机、计算机网络系统或其它电力电子设备提供稳定、不间断的电力供应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ngzhou Jiando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张楸枫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9年5月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4000万元

住所：郑州高新区红松路52号1幢1单元3层301号

邮编：450000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彦

电话号码：0371-56589369

传真号码：0371-56589369

电子信箱：zhengzhoujiandong@126.com

公司网址：<http://www.jandon.com.cn/>

组织机构代码：71564630-7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安装业（E4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安装业下的其他建筑安装业（E4990）。

主营业务：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4000万股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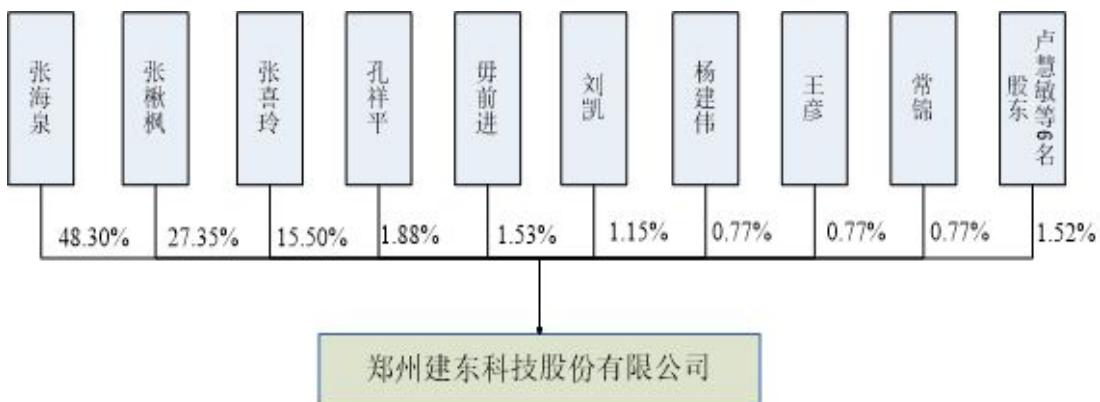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其他股东	无	

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时间未满一年，因此不存在可以转让的股份。

三、股权结构图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权情况
1	张海泉	19,324,397	48.3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2	张楸枫	10,938,338	27.3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3	张喜玲	6,198,391	15.5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4	孔祥平	750,670	1.88%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5	毋前进	612,792	1.53%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6	刘凯	459,594	1.1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权情况
					其他争议情况
7	杨建伟	306,396	0.77%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8	王彦	306,396	0.77%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9	常锦	306,396	0.77%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10	卢慧敏	183,838	0.46%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三人系姐弟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张海泉；实际控制人为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三者系兄妹关系，张海泉现担任公司董事、张楸枫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分别持有公司48.30%、27.35%、15.5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91.15%的股份，2014年6月20日，上述三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表决中采取一致行动，三者股份合计能够绝对控制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1) 张海泉基本情况如下：

张海泉，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6月毕业于洛阳外国语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2011年9月毕业于郑州大学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6年8月至1997年8月在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任职科员，负责单位日常的行政事务。1997年8月至2005年6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10月至今任郑州弘颐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并兼任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郑州华禹天源广告设计有限公司董事、监事等职。2014年10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26日至2017年10月25日。

(2) 张楸枫基本情况如下：

张楸枫，女，1970年生，曾用名张秋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1年11月至1996年7月在郑州市糖业烟酒总公司工作，1996年8月至1998年10月在河南省一建工作，**1999年至2005年在有限公司行政部工作**，6月在2006年10月至2009年

12月在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年2月在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12月在河南呈光嘉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1月在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2004年6月在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任监事，2005年6月至2014年9月任建东有限执行董事(其中2005年6月至2007年5月兼任建东有限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张楸枫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4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5日。

(3) 张喜玲基本情况如下：

张喜玲，女，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6月毕业于河南省实验中学，高中学历；1990年6月至1993年12月在某部队任卫生员，1995年12月至2010年6月在郑州市工商局管城分局任科员，负责市场管理工作。2010年6月至今在郑州市市场发展局工作，普通职员，负责市场管理工作。

2、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 张海泉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2) 张楸枫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3) 张喜玲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4) 孔祥平，男，公司股东，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毕业于湖南衡阳铁路工程学校化学师范专业。1986年9月至1988年6月就读于焦作教育学院，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在清华大学私募班攻读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1981年7月至1987年12月就职于铁道部隧道工程局，担任职工。1987年12月至1996年1月担任河南省广播电视台职工。1996年2月至2001年9月就职于河南兴达建筑安装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年9月至今任河南省金牛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 �毋前进，男，公司股东，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许昌市第六中学，高中学历。**1993年至1995年在家待业，1995年10月至2008年2月在河南中瑞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历任职员到部门经理。**2008年3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广东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办事处经理。2011年至今任郑州尚合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 刘凯，男，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郑州煤机职业中专就读机械制造专业；1994年7月毕业于郑州大学给排水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5月至2003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采购部职员，负责原料采购。2003年8月至2008年7月，在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负责公司原材料采供。2008年7月至2014年9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原料采购及工程业务工作，2013年8月在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自2014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5日。

(7) 杨建伟，男，公司股东，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郑州市第三中学，高中学历。1987年4月至1999年6月在郑州市糖业烟酒总公司任采购员。**1999年7月至2000年6月在家待业。**2000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有限公司采购员，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材料部经理，负责材料采购等工作。2014年至今，在股份公司继续担任材料部负责人。

(8) 王彦，女，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6月毕业于郑州工程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3年10月至2000年5月在郑州市齐礼闫劳动教养管理所工作。2000年5月至2005年9月在奥地利留学。**2005年9月毕业于奥地利 Universitaet Klagenfurt 工商管理硕士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5年9月至2011年5月担任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4年9月担任有限公司综合部主任。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5日。

(9) 常锦，女，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6月毕业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机电专业，大专学历。1985年10月至2008年4月在河南省安装集团担任审计职务，2008年5月至2014年9月，

担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负责公司工程施工等事务。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

(10) 卢慧敏，女，公司股东，195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12 月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91 年 3 月，在郑州市二七鞋厂从事财务工作；1991 年 3 月至 2002 年 6 月，就职于郑州市经贸委信息中心，任总会计师。2002 年 6 至 2013 年 4 月在河南先台制衣有限公司任预算负责人；2013 年 4 月至今在公司任预算部经理，负责公司项目的预决算。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建东有限是 1999 年 5 月 5 日在郑州市工商局依法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时公司名称为“郑州市建东电子科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 万元。1999 年 4 月 29 日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验字（99）第 A114 号”《企业注册资金审验证明书》，确认截至 1999 年 4 月 27 日，有限公司出资到位。

建东有限成立时共有 3 名自然人股东，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80.00	50.00%
2	张建敏	货币	40.00	25.00%
3	王兆逢	货币	40.00	25.00%
总计			160.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0 年 2 月 21 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1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1) 股权转让

2002年2月12日，王兆逢同张秋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兆逢将出资40万元转让给张秋峰；2002年2月26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王兆逢	张秋峰	40.00	40.00

(2) 新增注册资本

本次股东会同时决议增加注册资金390万元，注册资本由160万元增加至550万元。本次增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1	张海泉	货币	250.00
2	张秋峰	货币	85.00
3	刘凯	货币	55.00
合计			390.00

2002年3月1日，河南新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新夏验字[2002]第25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2年2月28日，建东有限股东新增出资到位。建东有限于2002年3月19日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330.00	60.00%
2	张秋峰	货币	125.00	22.73%
3	刘凯	货币	55.00	10.00%
4	张建敏	货币	40.00	7.27%
总计			550.00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年4月1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权转让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刘凯	张喜玲	55.00	55.00
2	张海泉	张秋玲	44.00	44.00
3	张建敏	张秋峰	40.00	40.00

4	张海泉	张喜玲	11.00	11.00
---	-----	-----	-------	-------

2003年4月8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03年5月7日，建东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275.00	50.00%
2	张秋峰	货币	165.00	30.00%
3	张喜玲	货币	66.00	12.00%
4	张秋玲	货币	44.00	8.00%
总计			550.00	100.00%

(五)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5年6月6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资本由550万元增加至1050万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1	张海泉	货币	250.00
2	张秋峰	货币	150.00
3	张喜玲	货币	60.00
4	张秋玲	货币	40.00
合计			500.00

2005年6月20日，河南永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永昊验字(2005)第G06-016号《验资报告书》，确认截至2005年6月20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到位。建东有限于2005年6月24日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525.00	50.00%
2	张秋峰	货币	315.00	30.00%
3	张喜玲	货币	126.00	12.00%
4	张秋玲	货币	84.00	8.00%
总计			1050.00	100.00%

(六)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15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股权转让事项。本次股权转

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张秋玲	张喜玲	52.50	52.50
2	张秋玲	张海泉	31.50	31.50
合计			84.00	84.00

2007年3月15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07年3月23日，建东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556.50	53.00%
2	张秋峰	货币	315.00	30.00%
3	张喜玲	货币	178.50	17.00%
总计			1050.00	100.00%

(七)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3年1月9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030万元，注册资本由1050万元增加至2080万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1	张海泉	货币	545.90
2	张楸枫	货币	309.00
3	张喜玲	货币	175.10
合计			1030.00

2013年1月10日，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豫昶昊验字(2013)第B130109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月9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到位。建东有限于2013年1月10日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1102.40	53.00%
2	张楸枫	货币	624.00	30.00%
3	张喜玲	货币	353.60	17.00%
总计			2080.00	100.00%

注：张秋峰更名后的名字为张楸枫，两者为同一人。

(八)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4年4月16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231万元，注册资本由2080万元增加至2311万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增加注册资本 (万元)	总出资(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万元)
1	孔祥平	货币	49.00	58.80	9.80
2	毋前进	货币	40.00	48.00	8.00
3	刘凯	货币	30.00	36.00	6.00
4	杨建伟	货币	20.00	24.00	4.00
5	王彦	货币	20.00	24.00	4.00
6	常锦	货币	20.00	24.00	4.00
7	卢慧敏	货币	12.00	14.40	2.40
8	杜老三	货币	10.00	12.00	2.00
9	付明	货币	10.00	12.00	2.00
10	白新安	货币	10.00	12.00	2.00
11	牛瀚森	货币	5.00	6.00	1.00
12	李霞	货币	5.00	6.00	1.00
合计			231.00	277.20	46.20

建东有限于2014年5月15日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1102.40	47.70%
2	张楸枫	货币	624.00	27.00%
3	张喜玲	货币	353.60	15.30%
4	孔祥平	货币	49.00	2.12%
5	毋前进	货币	40.00	1.73%
6	刘凯	货币	30.00	1.30%
7	杨建伟	货币	20.00	0.87%
8	王彦	货币	20.00	0.87%
9	常锦	货币	20.00	0.87%
10	卢慧敏	货币	12.00	0.52%
11	杜老三	货币	10.00	0.43%
12	付明	货币	10.00	0.43%

13	白新安	货币	10.00	0.43%
14	牛瀚森	货币	5.00	0.22%
15	李霞	货币	5.00	0.22%
总计			2311.00	100.00%

注：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对应价格1.2元，增资时公司每1元出资对应的净资产为1.64元，本次增资具有股权激励的性质，公司已经做股份支付处理。新增上述出资款已于2014年4月25日到位。

(九)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4年9月24日，建东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注册资本由2311万元增加至2611万元。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出资股东	出资方式	增加注册资本 (万元)	总出资(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万元)
1	张海泉	货币	159.00	190.80	31.80
2	张楸枫	货币	90.00	108.00	18.0
3	张喜玲	货币	51.00	61.20	10.20
合计			300.00	360.00	60.00

建东有限于2014年9月28日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建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海泉	货币	1261.40	48.30%
2	张楸枫	货币	714.00	27.35%
3	张喜玲	货币	404.60	15.50%
4	孔祥平	货币	49.00	1.88%
5	毋前进	货币	40.00	1.53%
6	刘凯	货币	30.00	1.15%
7	杨建伟	货币	20.00	0.77%
8	王彦	货币	20.00	0.77%
9	常锦	货币	20.00	0.77%
10	卢慧敏	货币	12.00	0.46%
11	杜老三	货币	10.00	0.38%
12	付明	货币	10.00	0.38%
13	白新安	货币	10.00	0.38%
14	牛瀚森	货币	5.00	0.19%

15	李霞	货币	5.00	0.19%
总计	--		2611.00	100.00%

注：新增上述出资款已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到位。

（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 年 9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3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审字[2014]第 1412 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41,312,474.16 元；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058 号《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156.20 万元。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1,312,474.16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4000.00 万股，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折合股份公司股本部分的余额 1,312,474.1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 年 10 月 30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 1070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股本进行了审验。2014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4 年 10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海泉	净资产	19,324,397	48.30%
2	张楸枫	净资产	10,938,338	27.35%
3	张喜玲	净资产	6,198,391	15.50%
4	孔祥平	净资产	750,670	1.88%
5	毋前进	净资产	612,792	1.53%
6	刘凯	净资产	459,594	1.15%
7	杨建伟	净资产	306,396	0.77%
8	王彦	净资产	306,396	0.77%
9	常锦	净资产	306,396	0.77%
10	卢慧敏	净资产	183,838	0.46%
11	杜老三	净资产	153,198	0.38%

12	付明	净资产	153,198	0.38%
13	白新安	净资产	153,198	0.38%
14	牛瀚森	净资产	76,599	0.19%
15	李霞	净资产	76,599	0.19%
合计			40,000,000	100.0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情况

张楸枫，现任公司董事长，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张海泉，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刘凯，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王彦，现任公司董事，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付明，男，现任公司董事，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8月至1989年9月就读于郑州职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得大专学历。1979年12月至1982年12月，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战士。1982年12月至1999年12月任河南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任科员，负责工程技术管理。2000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负责现场施工管理。2014年10月之后，任公司项目经理和董事，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5日。

(二) 监事会成员情况

常锦，现任监事会主席，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牛瀚森，男，现任公司监事，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毕业于郑州市职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198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负责机电安装。2013 年 1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负责机电安装。2014 年 10 月之后，任公司项目经理和监事，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曹艳伟，男，职工代表监事，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7 月毕业于洛阳电子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中专学历。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河南银象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普通员工，负责现场施工。2007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员，负责施工现场技术服务。2014 年 10 月之后，任公司项目经理和监事，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刘凯，现任公司总经理，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王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基本信息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付明，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李霞，女，现任公司财务总监，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郑州亨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出纳。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郑州纽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计。2007 年 4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43,400,455.50	52,241,482.00	30,107,921.51
净利润(元)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2,330.88	399,304.07	-1,455,063.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2,330.88	399,304.07	-1,455,063.03
毛利率(%)	16.97%	19.11%	19.03%
净资产收益率(%)	-0.64%	0.89%	-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7%	1.20%	-5.9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56	1.58	0.72
存货周转率(次)	1.89	3.45	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012,967.09	-25,444,589.03	-9,073,681.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0	-1.22	-0.86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72,166,862.50	98,636,382.94	65,926,384.12
股东权益合计(元)	41,312,474.16	34,151,256.18	23,556,118.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41,312,474.16	34,151,256.18	23,556,118.42
每股净资产(元)	1.58	1.64	2.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8	1.64	2.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5%	65.38%	64.27%
流动比率(倍)	2.27	1.50	1.52
速动比率(倍)	1.32	0.72	1.27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九、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电话：0755-82130634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钟凌文

项目小组成员：陈勇、原立中、李行舟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梅向荣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6 号大成国际中心 C 座 6 层（100124）

电话：010-59626911

传真：010-59626918

经办律师：李曙衢、刘永斌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周洪涛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中心 E 座 12 层

电话：010-85886680

传真：010-85886690

经办注册会计师：宋大力、周洪涛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5 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刘媛媛、夏天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消防工程类业务的施工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为建筑工程项目的业主或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消防系统和智能化设施的施工、安装以及消防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消防工程业务，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经验积累，目前已具备雄厚的承包管理实力与良好的资信履约能力，拥有强大的专业施工保障队伍，工程项目经验丰富，综合实力位于河南省消防工程类业务前列。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功能用途介绍	主要服务对象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系统包含自动联动消防报警主机（安装在消防控制室，用于监控保护分区内的火警信息，通过网络与其它系统联动）、火灾探测器（用于现场探测火警信息）、输入输出控制模块（用于现场控制设备）。系统全自动运行，自动监视保护分区内的火警警情，发出报警信号，控制相关灭火系统，启动灭火设备。	主要用于档案馆、计算机机房、通讯机房、公共设施、仓库、商业、医院、影剧院、高层住宅等有防火要求的场所。
2	极早期空气采样烟雾报警系统	系统包含空气采样管网、烟雾探测报警器、显示控制单元。系统通过抽气泵主动将空气样品由采样管道抽入激光探测装置，进行火灾高灵敏度探测，并由微电脑进行分析，从而在极早期判断是否有潜在火灾。	主要用于传统烟雾探测系统无法有效保护的、需要极早期火灾报警的特殊场所，如核电工程、洁净厂房、电信机房、数据中心、信息中心、重要的计算机机房、微波站、博物馆、图书馆、腐蚀性和有毒危险物品库房、医院手术室、地铁大厅、体育馆、会展中心、高架物品库等。
3	感温光纤探测系统	系统包含控制主机、感温光纤。系统利用光纤所处空间温度场，对光纤中的向后散射光信号进行调制，再经过信号调制、采集和处理将温度信息实时显示出来，并利用光纤中光波的传输速度和后向光回波的时间差，结合OTDR技术对所测温度点进行准确定位。	主要用于地铁巷道、电缆隧道、电缆桥架、输煤皮带、储煤场等场所的火情监测。
4	缆式感温火灾探测器系统	系统包含传感电缆、微机调制器（内设信号采集电路、信号放大转换电路、环境温度测试电路等）、终端盒。微机调制器与一定长度的传感电缆和终端盒相连接，持续监视传感电缆周围环境温度。	主要用于配电电缆桥架、电缆隧道、电缆沟、电缆夹层中的电缆线、油罐等设备的火灾监视报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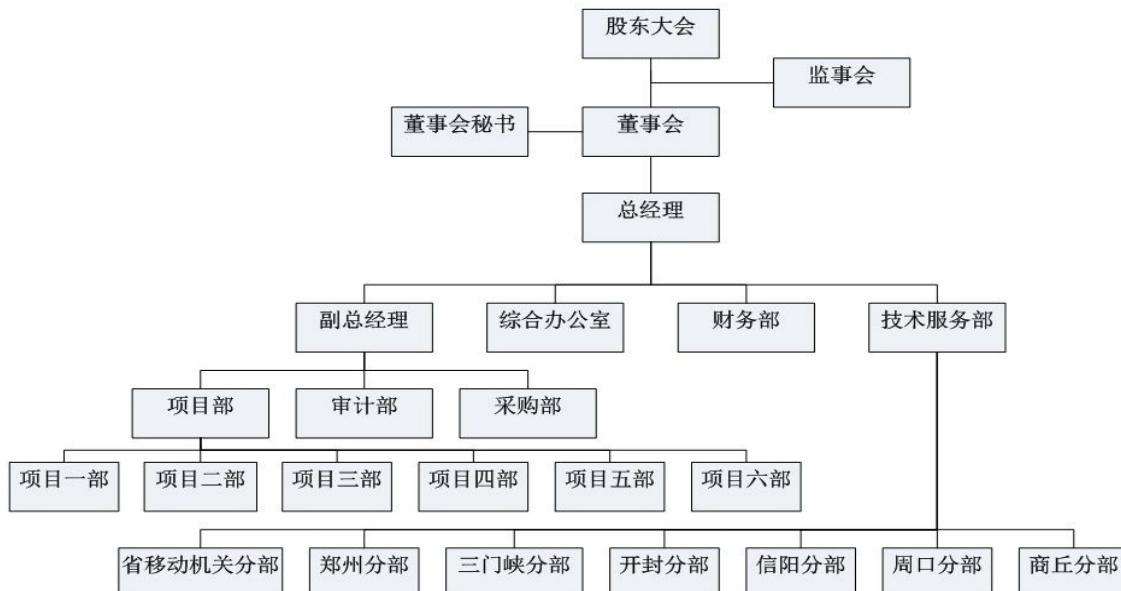
		围的温度变化，并对异常情况造成的温度升高以及断路、短路等故障进行报警。	
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系统包含消防应急电源、消防应急照明灯、疏散系统控制主机、消防应急标志灯具等。发生火灾时，系统能根据报警主机的命令信号，智能选择最佳逃生路线，并进行疏散指示和语音提示。	主要用于防火分区的照明、各类建筑物的紧急逃生路径或通道等。
6	防烟排烟系统	系统包含防排烟风机、加压送风机、通风管道、排烟防火阀、防排烟风口、新风系统等。发生火灾时，报警主机将联动系统的防排烟风机、排烟防火阀等部分，使系统按照消防预案运行，帮助排出有害烟雾，保证人员紧急疏散。	主要用于商场、医院、影剧院、车库、地下工程、交通隧道、高层建筑物的室内疏散通道、电梯前室、疏散楼梯间等有防排烟需求的场所。
7	防火卷帘门系统	系统包含门机运行装置、限位装置、控制装置等。一般安装在建筑中不便采用防火墙分隔的部位，发生火灾时，由报警主机联动系统，按消防预案自动运行，能有效阻止火势蔓延。	主要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的防火隔断区。
8	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系统包含消防应急广播盘、播放器、功率放大器等。消防应急广播盘、播放器、功率放大器安装在报警主机箱内。火灾发生时，系统由报警主机联动启动，向受控区域播报消防信息。	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9	消防对讲系统	系统包含消防电话控制盘、消防电话、电话插孔等。电话控制盘安装在消防报警主机箱内，消防电话（带地址码）及消防电话插孔安装在现场。火灾发生时，可通过消防电话控制盘与受控区域联络通讯，还可设定自动拨打 119 的功能。	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0	气体灭火系统	系统包含气体灭火控制盘、探测器、报警器、灭火剂贮存容器、容器阀、选择阀、液体单向阀、喷嘴、驱动装置、系统管网等。气体灭火控制盘接到感温、感烟火警信号后会启动系统驱动装置，开启相应控制阀，通过管网喷发灭火气体，同时联动其它设备，按预案进行灭火。	主要用于不适合设置水灭火系统等其他灭火系统的场所，如配电间、设备间、计算机机房、图书馆、档案馆、移动通信基站、UPS 室、电池室、一般的柴油发电机房等。
11	消火栓灭火系统	系统包含消防水箱、屋顶水箱、稳压设备、消防泵、消防泵控制柜、系统管网、消防水带、消火栓箱、消火栓起泵按钮等。发生火灾时，按下消火栓起泵按钮，启动消防泵（同时向消防报警主机发出带地址码的报警信号），连接消防水带，开启消火栓头，灭火用水即可从栓头经消防带和枪头喷向火源，进行灭火。	主要用于允许使用水灭火的场所，如医院、影剧院、高层住宅等。
1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系统包含消防水箱、屋顶水箱、稳压设备、消防喷淋泵、消防喷淋泵控制柜、湿式（干式）报警阀组、喷淋系统管网、喷淋头等。发生火灾时，上升热气流超过喷淋头设计温度，喷淋头开启，系统管网内预作用消防水从喷淋头喷出，实现自动灭火。喷水时，管网水流引起湿式报警阀动作，启动其压力开关，并启动消防喷淋泵，同时向报警主机发出报警信号。	同消火栓灭火系统
13	泡沫灭火	主要为固定式泡沫灭火系统，系统包含固定的	主要用于扑救原油、汽

	系统	泡沫液消防泵、泡沫液贮罐、比例混合器、泡沫混合液的输送管道、泡沫产生装置等，并与给水系统连成一体。发生火灾时，启动消防泵、打开相关阀门，系统即可进行灭火。	油、煤油、柴油、甲醇、丙酮等B类火灾，常用于炼油厂、化工厂、油田、油库、为铁路油槽车装卸油的鹤管栈桥、码头、飞机库、机场等场所。
14	干粉灭火系统	系统以氮气为动力，向干粉罐提供压力，推动干粉罐内的干粉灭火剂，使灭火剂通过管路输送到干粉炮或固定喷嘴喷出，以达到扑救火灾的目的。	主要用于扑救可燃液体、可燃气体和电气设备的火灾，常用于石油化工厂房、油船、油库、加油站、港口码头、机场、机库等场所。
15	水喷雾灭火系统	系统包含供水设备、管网、雨淋阀组、消防泵、控制柜、水雾喷头等。原理类似于自动喷水灭火系统，主要通过喷洒水雾来灭火或控火。	同消火栓灭火系统
16	细水雾灭火系统	系统包含加压供水设备（高压泵组）、系统管网、分区控制阀组、细水雾喷头等。发生火灾时，报警主机启动高压泵组、分区控制阀组，向火灾发生区域喷洒细水雾灭火。	主要用于替代水喷雾灭火系统，常用于配电系统。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文件规定，建立起了以总经理为核心的公司经营团队。内部组织架构包括综合办公室、财务部、技术服务部、项目部、审计部、采购部等部门。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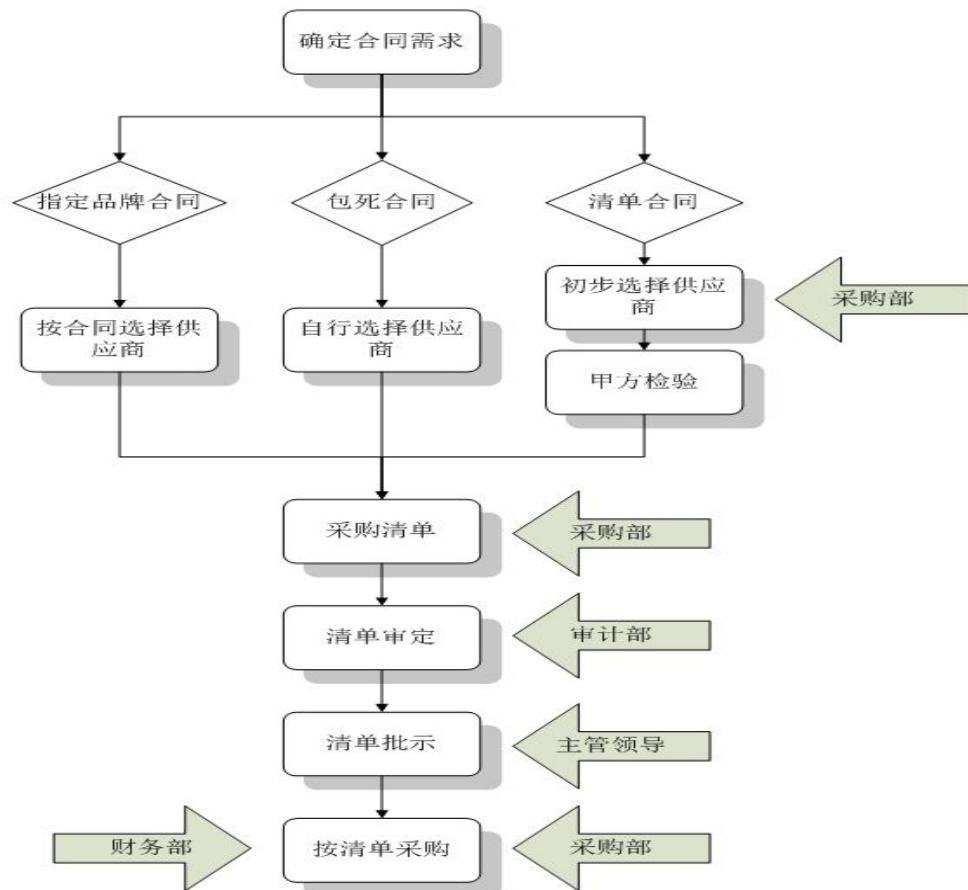


注：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成立于2011年11月17日，主营范围消防工程施工维修，消防器材销售。因分公司成立至今未达到实际经营效果，公司已于2015年1月26日申请税务注销，不在组织结构图中体现。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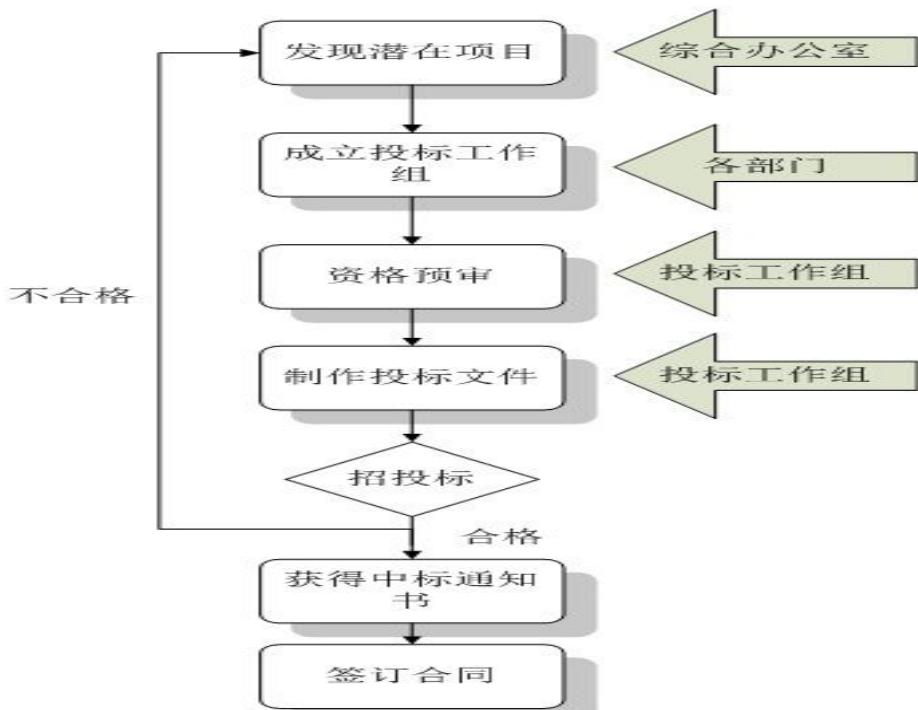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图

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遵循以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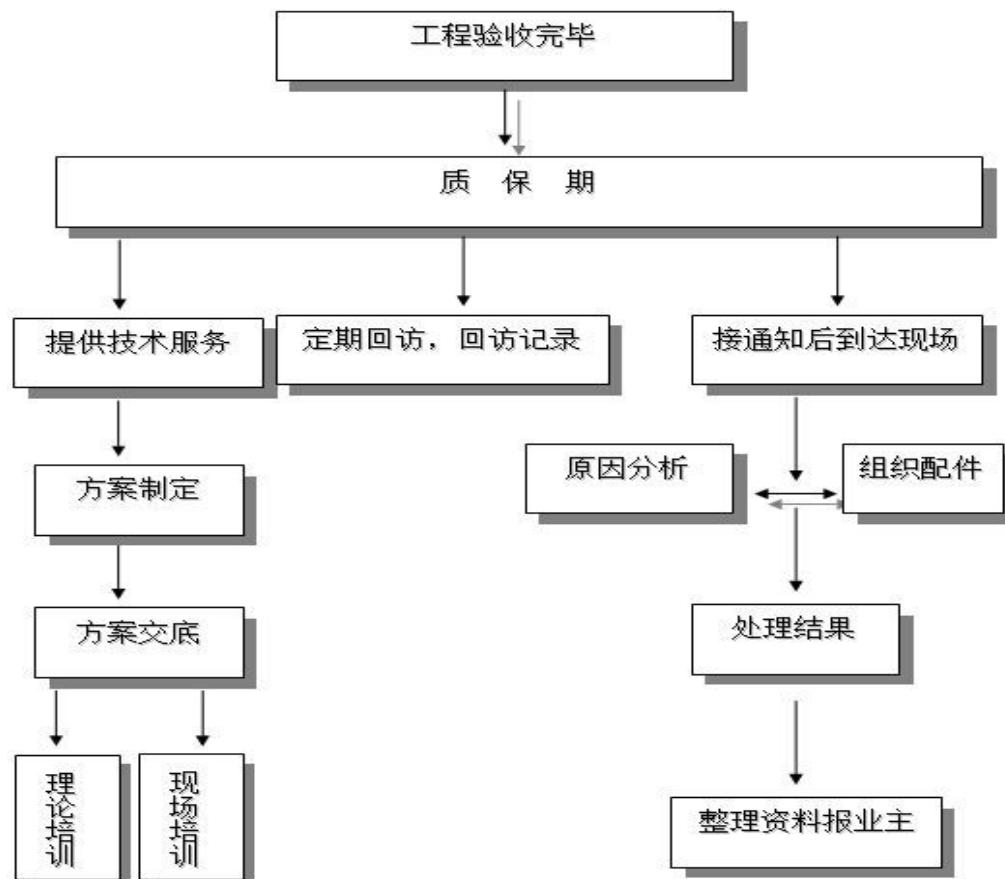
2、销售流程图

公司的业务拓展，以参与市场公开招投标为主，遵循以下流程:



3、售后服务流程图

公司的售后服务遵循以下流程：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立足于消防工程行业，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强大的技术团队、完备的资质许可，在行业内拥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公司依靠上述关键要素向客户提供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服务，主要服务对象为建筑物所有权人、房地产公司或施工总承包单位，如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郑州商品交易所、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消防工程的安装施工，并收取相应的工程合同款以获取利润。除消防工程类主营业务外，公司还代理销售消防设备并提供消防设备维护服务。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03%、19.11%、16.97%，毛利率较为平稳。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按需采购，即按照工程合同需求进行工程原材料的采购。在签订工程合同后，项目部按照合同图纸和合同内容拟定采购清单。对于消防工程常用的原材料，公司采购部会与一家或多家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消防工程原材料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不存在某家供应商垄断市场的情况，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依赖情况。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获取消防工程项目。公司综合办公室负责公开招标工作，并有设立专岗通过网络平台、新闻报刊等途径收集项目信息。对于满足招投标条件的项目，公司将组织投标工作组参与竞标。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消防工程合同。

（三）工程施工模式

公司工程施工采取项目经理责任制，由项目经理全权负责项目的现场管理。公司针对工程项目成立项目部，项目经理对项目进度、质量、安全负责。项目经理由具备建造师资格的专业人员担任，是在投标过程中由公司任命并在合同中予以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终身负责。在施工过程中，公司将简单的施工劳务，如焊接作业、脚手架搭设作业、水暖电安装作业等，通过劳务外包或劳务派遣的形式交给其他具备相关资质的公司进行。劳务人员在施工现场必须服从公司员工的调遣。劳务外包或派遣的模式能够使公司专注于项目管理，在保证工程按时竣工、通过消防验收的前提下有效控制工程成本。

（四）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由公司技术服务部负责。工程竣工验收后，公司一般为其提供两年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公司将对工程建立维修服务档案，实现跟踪服务，不仅对工程无条件提供技术服务支持，还组织人员进行定期回访、认真听取工程使用方的建议。若工程出现设备损坏或系统故障，公司接通知后将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对于由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或系统故障，公司免费更换全部设备、免费维护；对于由其它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或系统故障，公司按成本价收取费用。对于河南省内的工程，公司实行全天候、不间断、即时的维修服务。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随着城市化的发展，高层建筑越来越多，这些高层建筑具有高度高、面积大、用电设备多、供电要求高、人员密集等特点，对建筑防火提出的新要求。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消防工程业务，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也培养了专业过硬的施工技术团队，能够确保施工项目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通过消防验收。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无专利、软件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

2、公司经营场所情况如下：

公司目前经营场所（办公场所）系租赁，公司办公场所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地点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	租赁日期	房产证明
张楸枫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52号1幢1单元3层301号	1345 m ²	20000.00元/月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房产证正在办理当中

该租赁房产系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开发，为工业厂房，已办理郑国用(2012)第156号《土地使用证》、郑高规地字第410100201200010《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郑高规建字第410100201200029《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郑开规建许字第2012-037号《建设工程开工报告》及(2012)郑房管预字第GX2012016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张楸枫与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但因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与施工方未进行竣工决结算，因此张楸枫所购房产的房产证尚未办理。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具体如下：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主项：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增项：建筑工程智能化专业承包叁级资质	2014年11月5日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B111404101 0502-6/1	5年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认定公司可承担各类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工程智能化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可承担工程造价6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工程的施工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4年11月6日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豫)JZ安许证字[2005]0100 33-01	有效期至2017年7月29日	建筑施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年6月18日	CNAS（认证机构为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04313QJ022 0R2M	3年	认定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和GB/T50430-2007标准，认证范围：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年6月18日	CNAS（认证机构为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04313E2038 5R1M	3年	认定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04/ISO:14001:2004标准，认证范围：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年6月18日	CNAS（认证机构为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04313S2030 2R1M	3年	认定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标准，认证范围：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公司资质齐全，且均在有效期内，公司近年来在消防工程领域业绩较多，未出现无法通过消防验收、违反安全生产等情况。

(四) 特许经营权

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未进行产品生产活动，故无生产设备。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使用情况如下：

车牌号	品牌型号	预计使用年限	帐面净值（元）
豫 AG0A04	奥迪牌 FV7201BACWG	4 年	393, 708. 94
豫 A1UJ51	自由客 1C4NJRCB	4 年	225, 232. 66
豫 A1A995	奥迪牌 FV7321CVI	4 年	38, 965. 49
豫 AJ051D	别克牌 SGM6520ATA	4 年	161, 396. 66
豫 AR051S	东风牌 LZ6461AQDE	4 年	44, 974. 79
豫 A1L051	别克牌 SGM7205ATA	4 年	6, 830. 10
帐面价值合计			871, 108. 64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1	奥迪车	418, 561. 00	4	33, 136. 08	92. 08%
2	别克商务 G8	341, 923. 00	4	169, 180. 66	50. 52%
3	吉普车	257, 900. 00	4	35, 729. 90	86. 15%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分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 58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3	5. 17%	50 岁以上	4	6. 90%	博士生	-	-
技术人员	37	63. 79%	40-50 岁	16	27. 59%	研究生	1	1. 72%
销售与采 购人员	8	13. 79%	30-39 岁	13	22. 41%	本科	6	10. 34%
财务人员	4	6. 90%	30 岁以下	25	43. 10%	专科	16	27. 59%
其他人员	6	10. 35%				其他学历	35	60. 35%
合计	58	100. 00%	合计	58	100. 00%	合计	58	100. 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58 人，其中为 44 名员工缴纳了社保，14 名员工未缴纳社保。未缴纳员工中，11 人自行缴纳并由公司给予相关缴纳社保补贴，3 人为退休返聘。公司未为上述 58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违反了《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可能遭到相关部门处罚。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楸枫、张海泉、张喜玲出具承诺：对因未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遭受相关部门处罚所造成的损失，

由张楸枫、张海泉、张喜玲承担。

公司主营业务是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需要大量的技术人员，但对员工的教育程度要求不高，公司技术人员的技术能力主要源于行业经验积累。因此，公司的员工构成与公司业务较为匹配。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介

公司认定其核心技术人员为牛瀚森、白新安、杜老三。

牛瀚森，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有工程师职称。毕业于郑州市职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1980年5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2013年1月至2014年9月任项目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白新安，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项目经理，有工程师职称。毕业于郑州大学化学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8月至1997年8月就职于河南醒狮磨料磨具有限公司，任技术人员；1997年8月至2000年1月就职于郑州华盛昌消防工程发展有限公司，任项目负责人；2000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项目经理。

杜老三，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技术服务部经理，有工程师职称。毕业于河南省财经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3年9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河南汝州卷烟厂，任技术员；2002年10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河南银象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6年10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技术服务部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有一定的工程技术背景，行业经验较为丰富，与公司业务较为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牛瀚森	5.00	直接	0.19
白新安	10.00	直接	0.38
杜老三	10.00	直接	0.38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中：消防工程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他业务收入	389,492.71	0.90	294,594.86	0.56	1,617,296.14	5.37
合计	43,400,455.50	100.00	52,241,482.00	100.00	30,107,921.51	100.00

如上表，公司的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并未发生变化。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消防工程及相关设备的施工、安装与维护，主要客户为通信、金融、医疗、市政、房地产等行业的企事业单位。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4年1-9月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06,994.91	34.35
郑州商品交易所	非关联方	5,527,455.07	12.74
焦作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4,172,006.25	9.61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40,000.00	7.47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3,100.00	6.62
前五名客户合计		30,719,556.23	70.79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69,955.04	43.97
郑州商品交易所	非关联方	3,747,241.20	7.17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七一医院	非关联方	2,569,000.00	4.92

郑州市公安局	非关联方	2,047,544.90	3.92
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2,000.00	3.97
前五名客户合计		33,405,741.14	63.95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性质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6,610,000.00	21.95
河南省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3,119,521.45	10.36
格力电器（郑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9,314.83	9.70
郑州商品交易所	非关联方	2,682,363.72	8.91
河南省烟草公司南阳市公司	非关联方	1,690,317.18	5.61
前五名客户合计		17,021,517.18	56.53

除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消防工程施工项目多为一次性项目，除总承包公司以外，公司难以与终端客户建立长期确定的合作关系。由于目前国内建筑工程较多、对消防工程需求量较大，且公司在河南省内有较高的地位与品牌优势，因此公司可以持续拓展客户和项目。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全部为消防工程类业务，其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直接材料成本占比	77.04%	77.54%	80.46%
直接人工成本占比	7.01%	1.39%	4.69%
间接费用占比	1.14%	1.55%	1.92%
劳务费	14.81%	19.52%	12.9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责现场技术指导和项目管理，同时将消防工程的劳务通过劳务外包或劳务派遣的形式交给分包商或劳务派遣公司，因此公司无基础工程人员。消防工程劳务的主要内容为焊接作业、脚手架搭设作业、水暖电安装作业等施工作业。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提供方明细如下：

项目	2012年度(元)	2013年度(元)	2014年1-9月(元)	是否具备资质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766,646.00	350,000.00	5,981,898.00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河南五建劳务有限公司	207,400.00	--	--	模板作业分包一级
郑州汇亿鑫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	2,486,471.00	--	钢筋作业分包一级
郑州市一建劳务有限公司	--	1,067,701.00	--	抹灰作业分包资质
郑州创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5,520,000.00	--	砌筑作业分包一级
河南理想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100,000.00	--	劳务派遣许可证
郑州康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2,462,271.76	--	架线工程作业网分包资质
总计	3,974,046.00	11,986,443.76	5,981,898.00	

公司保证质量的措施包括：对于每个消防工程项目，公司都会成立由项目经理、项目部技术人员组成的项目管理机构，劳务人员在施工现场必须服从公司项目管理机构的调遣；公司工程施工采取项目经理责任制，由项目经理全权负责项目的现场管理，项目经理对项目进度、质量、安全负责，项目经理通常在投标过程中由公司任命，且必须由具备建造师资格的专业人员担任。通过以上措施，公司能够有效地管理劳务人员，保证工程质量。

定价方式为通过协商或者招投标的市场机制来确定。

采购劳务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因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核心技术人员、业务资质许可等核心资源要素均为公司自有，项目管理机构也全部由公司员工组成。公司外包的劳务内容仅为焊接作业、脚手架搭设作业、水暖电安装作业等简单的施工作业，且劳务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公司项目管理机构的调遣。公司可以在保证劳务提供方资质齐全、施工质量能够通过消防验收的前提下独立选择劳务提供方。目前市场上劳务人员供给较多，公司不存在对某一劳务提供方依赖的情况。

公司未将劳务人员纳入公司管理的原因是：公司认为，将部分简单的工程施工劳务通过劳务外包或劳务派遣的方式交给其他具备相关资质的公司符合公司现有经济利益。在这种模式下，公司仅需专注于项目管理，能够在保证工程按时竣工、通过消防验收的前提下，减轻人员负担、有效控制成本，从而提升公

司竞争力，同时依然保持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因此公司选择未将劳务人员纳入公司管理。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4年1-9月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5,981,898.00	13.16
河南隆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2,108.80	5.66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1,572.50	4.40
杭州建华装饰材料市场沃圭装饰材料商行	非关联方	1,245,886.25	2.74
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2,981.22	2.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2,934,446.77	28.45

2013年度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09,249.50	21.15
上海爱谱华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4,277.16	10.97
天津市励志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0,334.00	5.63
河南瑞鸿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8,910.00	4.54
河南乾丰物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2,842.00	2.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1,615,612.66	45.23

2012年度

供应商名称	性质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信达可恩消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12,994.56	14.56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322.00	8.77
河南承泽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2,556.20	7.50
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4,620.80	4.28
郑州豫实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621.00	3.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034,114.56	38.83

除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其工程项目具体需求采购原材。由于各项目需求的不同，因此公司采购对象也会有变化。对于每

一类常用工程原材料，公司都与一家或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四) 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 6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定义为重大合同。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销售合同均为工程合同，工程施工工期较长，且涉及的验收、决算等过程较为耗时，尤其是结算与决算之间的间隔时间较长，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销售合同大部分仍在执行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嘉图西城发展基地消防工程	2012年2月14日	8,700,000.00	执行完毕
郑州商品交易所	郑州商品交易所技术中心消防工程	2012年5月25日	18,533,515.15	执行中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嘉图西城发展基地西区 A、B、C 座及室外管网消防工程	2012年6月27日	6,500,000.00	执行中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	2012 年 11 月 16 日	40,581,618.00	执行中
焦作市人民医院	焦作市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及焦作市人民医院示教病房楼消防安装工程	2013年3月21日	6,229,966.95	执行中
河南三六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平顶山华悦世家经济适用房住宅小区消防工程	2013年6月5日	24,943,224.45	执行中
河南魏都置业有限公司	锦绣家园一期项目住宅小区消防工程	2014年3月26日	8,000,000.00	执行中
河南省文苑置业有限公司	文苑花园项目消防系统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2014年6月17日	6,187,428.76	执行中
河南省国龙置业有限公司	龙宇国际消防工程	2014年6月	13,598,400.00	执行中

2、采购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 6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定义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上海爱谱华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综合布线	2012 年 12 月 18 日	5,403,178.89	执行完毕
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	热镀锌线盒、防火材料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50,000.00	执行完毕
天津市励志工贸有限公司	电缆桥架	2013 年 1 月 5 日	863,400.00	执行完毕
天津市励志工贸有限公司	电缆桥架	2013 年 3 月 26 日	864,469.00	执行完毕
郑州在兴商贸有限公司	离墙码、龙骨卡等一	2013 年 5 月	626,590.00	执行完毕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公司	批设备	12日		
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七氟丙烷瓶组、七氟丙烷灭火剂等气体灭火产品	2013年7月26日	1,065,000.00	执行完毕
郑州市二七区同达标准件供应站	离墙码、龙骨卡等一批设备	2013年	673,650.00	执行完毕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镀锌管	2014年7月6日	1,608,529.40	执行完毕
郑州在兴商贸有限公司	七氟丙烷灭火装置、七氟丙烷药剂、泄压口	2014年7月15日	1,172,612.00	执行完毕
郑州知春科技有限公司	格力中央空调设备	2014年	1,161,970.00	执行完毕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是建筑安装业（E4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安装业下的其他建筑安装业（E4990）。

1、消防工程行业简介

从整个消防产业链看，消防工程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在消防产业链中，消防建审、消防验收由公安部统一管理，其余环节均已市场化。公司主要涉及领域为消防工程与消防维保。从建筑工程的施工流程看，消防工程是机电安装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位置如下图所示：



从建筑工程的审批流程看，建筑设计单位在设计建筑图纸时，即要依据《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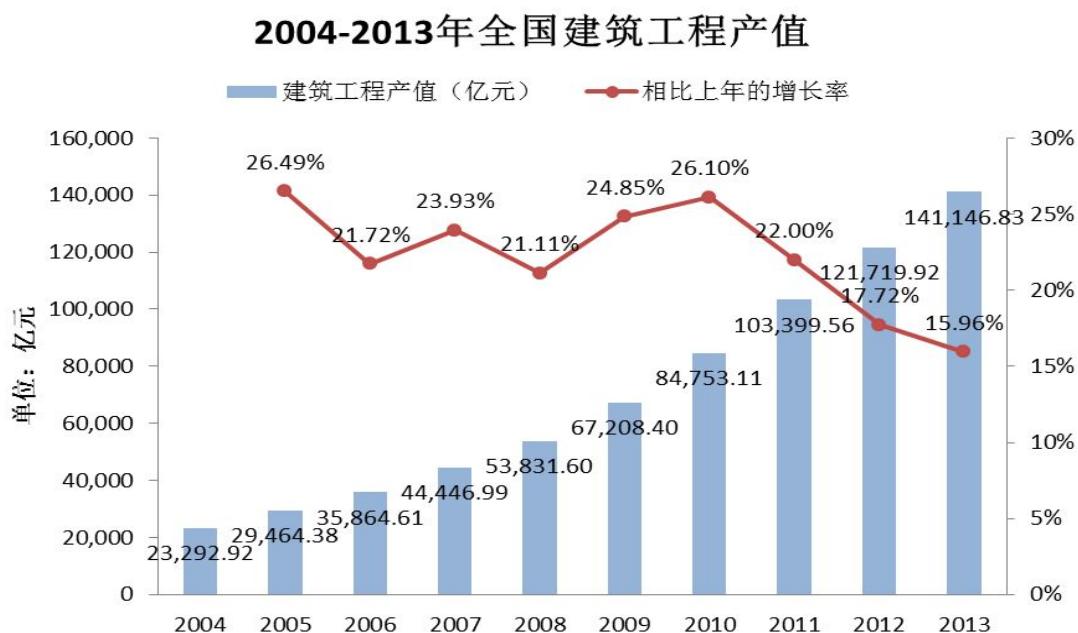
筑设计防火规范》《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进行消防设计，其设计必须通过当地消防支队的审查并备案。在施工时，消防工程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已备案的消防设计进行施工。施工完毕后，消防支队需对消防工程进行验收，若不合格，将责令整改或进行处罚，直到验收合格。用户入住建筑后如需进行二次装修，需到当地派出所进行消防报验，若二次装修对建筑改动较大，需到当地消防支队重新进行审批、备案、消防工程验收的流程。只有通过消防验收，建筑才能投入使用，因此消防工程与建筑工程的结构工程具有同等的重要性。

2、消防工程生命周期分析

我国的消防行业正处于成长期。根据中研普华的统计数据，2006至2010年间，消防行业复合平均增长率超过14%。未来消防工程行业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还将快速增长，其原因主要为：

（1）建筑业快速发展，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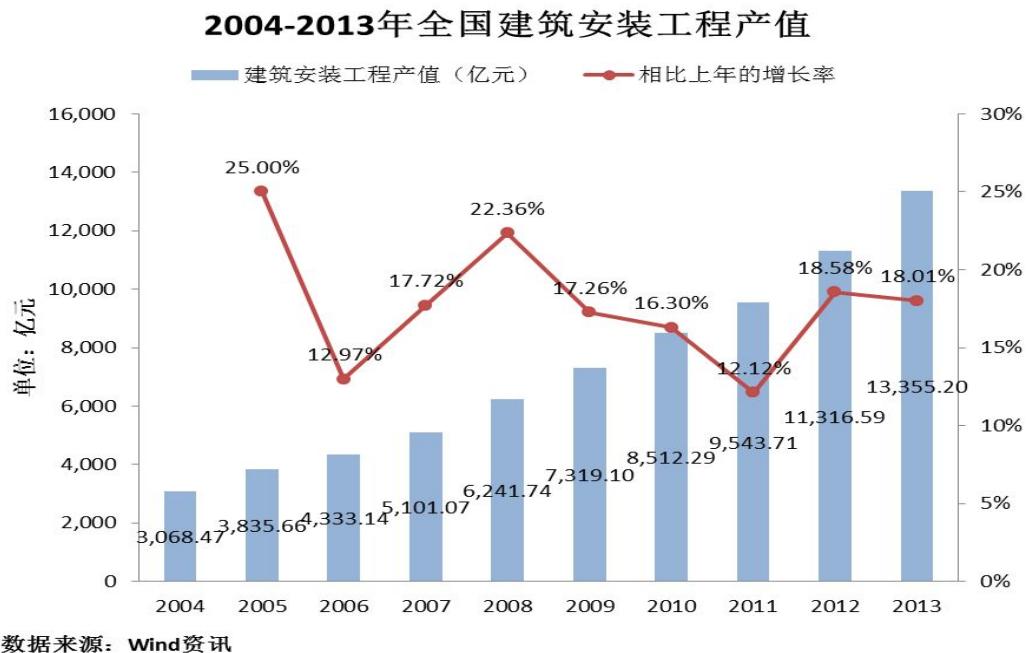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全国的建筑工程数量与投资也不断增加，对消防行业尤其是消防工程的需求不断提升，直接带动了消防工程行业的发展。我国近十年间建筑工程产值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我国建筑工程产值在近十年间一直维持15%以上的高速增长，但近年来增速有所放缓。消防工程所属的建筑安装工程行业产值也相应增长，我国近十年间建

筑安装工程产值的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近十年间我国建筑安装工程产值增速虽波动较大，但均保持在 10%以上，发展较快。在建筑业高速发展的同时，我国的城镇化水平也稳步提升，近十年间我国城镇化发展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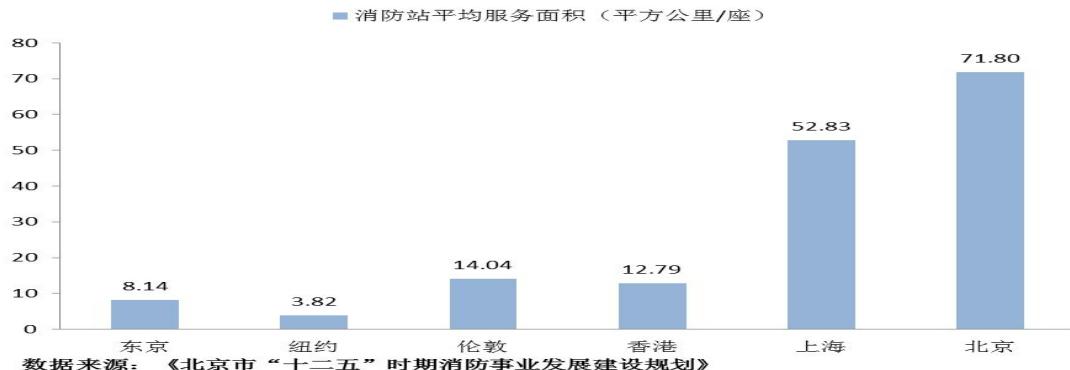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城镇化从以下两个方面推动消防工程行业的发展：第一，新增的城市人口将导致大量房屋和公共设施的建设需求，推动建筑业的发展，从而促进消防工程的需求；第二，城市的人口密集度较大，易燃易爆场所多，在建筑工程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对建筑消防水平的要求更高，这将进一步刺激了消防工程行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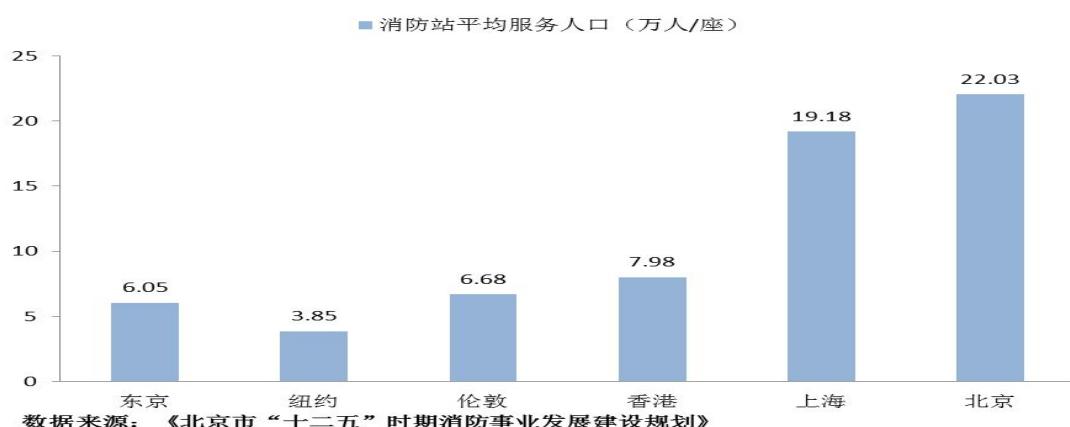
(2) 全社会消防意识不断增强

目前我国在消防方面的意识和投入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改善空间巨大。我国主要城市与发达国家主要城市在消防站、消防员等消防配置方面的差距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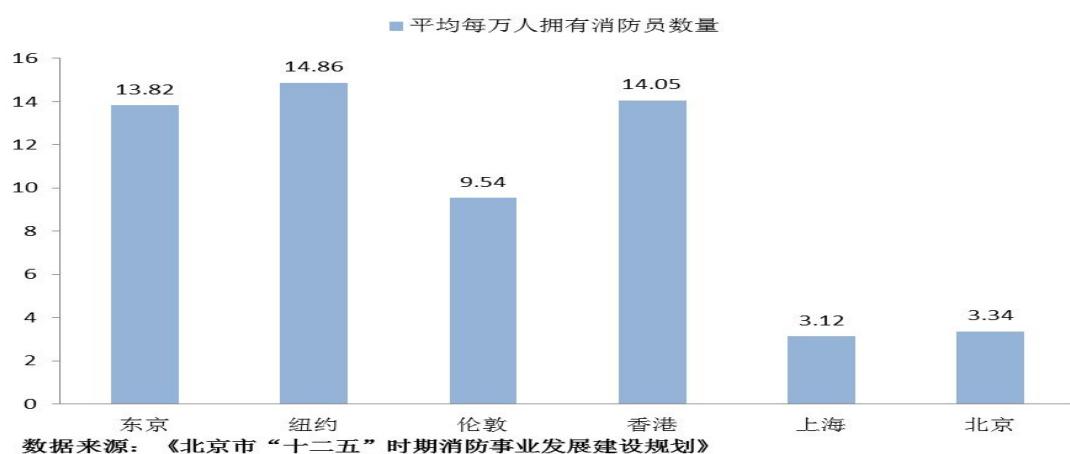
2010年世界部分主要城市消防站平均服务面积



2010年世界部分主要城市消防站平均服务人口



2010年世界部分主要城市平均每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



我国在消防投入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的差距。近年来，随着国内一系列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国家和群众对火灾防患的重视程度也不断加强，如国务

院在 2011 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中就特别强调要切实强化火灾预防、着力夯实消防工作基础、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因此，在全社会消防意识不断增强与我国目前消防投入存在不足两大因素的驱动下，消防工程行业也能保持一段时间的补缺式增长。国家对发展消防行业的重视程度以及相关政策法规的力度是影响补缺式增长速度与长度的最重要因素。

（二）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上游

消防工程行业上游主要为消防设备生产行业，以及镀锌管、电线电缆等工程原材料生产业等。而消防设备生产业、工程原材料生产业的上游又为铁、铜、铝、化纤、橡胶等基础原材料行业、电子元器件制造业、金属制品加工业等。

上游基础原材料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周期性强。当基础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时，其影响首先会传导至消防设备生产业与工程原材料生产业。价格波动向下游消防工程行业的影响，分高端市场与中低端市场两种情况：其一，对于高端市场，具有较强实力与品牌影响力的消防设备厂商与工程原材料厂商能够通过其较强的议价能力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传导至其下游行业，如消防工程行业，从而影响消防工程行业的整体盈利水平；其二，对于中低端市场，由于目前国内中低端消防设备与工程原材料市场竞争激烈，处在中低端市场的消防设备厂商与工程原材料厂商很难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完全传导至其下游行业，因此基础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消防工程行业影响有限。

2、下游

消防工程下游行业为建筑业中的房屋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等，建筑业的发展对消防工程行业需求有重大影响。目前我国建筑业的快速发展、固定资产投资的不断增加已经对消防工程行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三）行业壁垒

1、资质壁垒

消防工程行业专业性较强，且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因此对企业资质有非常严格的要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要求，从事消防工程的企业均需取得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并从工程业绩、技术人员构成、净资产、工程结算收入等指标进行明确细化资质要求。行业涉及的资质还包括消防工程专项设计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取得相关资质，尤其是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2、人才壁垒

消防工程专业性较强，企业对专业性人才要求较高、需求较大。配备一支高素质的消防工程专业人才队伍，不仅是企业取得相关资质的必须要求，更是企业获取工程业绩的必备基础。而培养这些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与锻炼，行业内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大量的专业人才供给。因此，拥有这些专业人才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行业的重要壁垒。

3、行业经验壁垒

行业经验从三个方面影响了企业的竞争力：第一，行业经验是获取相关资质的必要条件，如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要求企业近5年承担过2项以上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以上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固定灭火系统工程施工，且工程质量合格；第二，消防工程项目一般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取，一些项目对招标企业的行业经验提出了具体要求，投标企业以往的业绩将直接影响到企业的业务拓展；第三，长时间的行业积累有利于锻炼企业的人才队伍、提升企业对行业需求的理解，在无形中促进了企业的业务能力。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需要较长时间的行业积累沉淀，才可能在业内占有一席之地。

（四）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建筑安装业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建筑业中的建筑安装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及各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全国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国务院铁路、交通、水利、信息产业等有关部门配合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实施相关资质类别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水利、信息产业等有关部门配合同级建设主管部门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相关资质类别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管理工作。

建筑业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三种：取得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施工

总承包工程内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专业工程或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承包企业或劳务分包企业；取得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由施工总承包企业分包的专业工程和建设单位依法发包的专业工程，专业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取得劳务分包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由施工总承包企业或专业承包企业分包的劳务作业。建筑业企业仅可在其拥有的资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从事有关经营活动。

（2）消防工程行业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消防工程行业，隶属于消防行业。国务院公安部门（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消防局）对全国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由本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负责实施。

行业协会主要为中国消防协会，协会是依法登记成立的由消防科学技术工作者、消防专业工作者和消防科研、教学、企业、中介组织等单位自愿组成的学术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其主要职责包括开展国内外消防学术交流，促进消防学科发展；开展消防宣传，普及消防科学技术知识，传播和推广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提高全社会的消防意识；贯彻国家有关法规、标准和行业政策，开展行业自律管理，促进消防行业发展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实施日期	文件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011年7月1日	国家主席令[2011]第46号公布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009年5月1日	国家主席令[2008]第6号公布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999年10月1日	国家主席令[1999]第15号公布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000年1月1日	国家主席令[1999]第21号公布
5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	2000年5月1日	发展计划委员会令[2000]第3号公布
6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2002年5月1日	公安部令[2002]第61号公布
7	《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	2009年5月1日	公安部令[2009]第106号公布
8	《公安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决定》	2012年11月1日	公安部令[2012]第119号公布

9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2009年5月1日	公安部令[2009]第107号公布
10	《公安部关于修改<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的决定》	2012年11月1日	公安部令[2012]第120号公布
11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2013年1月1日	公安部令[2012]第122号公布
12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07年9月1日	建设部令[2006]第159号公布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2004年1月13日	国务院令[2004]第397号公布
14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004年2月1日	国务院令[2003]第393号公布
1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	2004年7月5日	建设部令[2004]第128号公布
16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年1月30日	国务院令[2000]第279号公布

法律法规趋于严格是消防工程行业面临的趋势。例如，公安部2009年公布的《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在《消防法》的基础上对建设工程消防的质量责任划分、设计审核、验收、备案抽查、执法监督、相关法律责任等方面都做出了更为明确严格的规定。法律法规的趋严从两个方面推进了行业的发展：第一，法律法规对消防工程企业的资质要求更加明确、责任划分更加清晰，这提高了行业壁垒，能够促进行业整合与规范化，有利于行业健康发展；第二，法律法规对建设工程中消防验收的要求更加严格，这提升了下游行业对消防工程的需求。

与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发布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国发[2011]46号	国务院	2011.12	明确了“十二五”时期消防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主要措施，特别强调要切实强化火灾预防、着力夯实消防工作基础、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是指导消防工作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2	《河南省“十二五”消防工作发展规划》	豫政办[2010]142号	河南省政府办公厅	2010.12	确定了“十二五”期间河南省消防工作的奋斗目标，从消防安全责任制、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消防安全基础防控、社会单位消防管理、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消防文化建设、消防信息化建设、消防队伍发展、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消防事业投入和消防管理效能等十一个方面进行了规划部署
3	《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建市[2011]9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1.7	为我国建筑业在“十二五”期间的发展提出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主要政策措施，是推动建筑业改革、发展提升的

					纲领性文件
4	《国务院批转公安部关于“十五”期间消防工作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发[2001]16号	国务院	2001.5	同意公安部《关于“十五”期间消防工作发展的指导意见》，为“十五”期间消防工作提供了指导思想和主要措施
5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消防改革与发展纲要的通知》	国发[1995]11号	国务院	1995.2	同意公安部拟定的《消防改革与发展纲要》，针对经济和经济快速发展的环境下我国消防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了消防改革与发展的基本原则、总体目标与具体措施

以上政策反映了政府部门对消防工作的重视程度。尤其是在国内重特大火灾事故频发、消防安全形势严峻的背景下推出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首次提出了“到2015年，消防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基本适应，消防法律法规进一步健全，社会化消防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装备建设基本达标，覆盖城乡的灭火应急救援力量体系逐步完善，公民消防安全素质普遍增强，全社会抗御火灾能力明显提升，重特大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得到有效遏制”的目标。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有助于推动消防工程行业需求进一步增长，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下游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消防工程的下游行业也迎来了高速发展，对消防工程的需求不断提升，直接带动了消防工程行业的发展。

（2）全社会消防意识不断增强

目前我国在消防方面的意识和投入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随着国内一系列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国家和群众对火灾防患的重视程度也不断加强。全社会消防意识不断增强与我国目前消防投入存在不足两大因素将驱动消防工程行业保持一段时间的补缺式增长。

2、不利因素

（1）专业人才缺乏

消防工程行业的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行业经验积累，目前国内市场供给较为

稀缺，这限制了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2）市场竞争激烈

目前国内消防工程行业市场大而分散，行业集中度低，区域内竞争较为激烈，这压缩了行业的利润水平空间。

（六）市场规模

我国消防行业市场空间广阔。根据《建筑消防设计规划》和《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划》中的相关规定，住宅建筑的消防投入应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2%至 5%，办公与商用建筑的消防投入应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5%至 8%，考虑到企业规避消防责任导致消防投入不足的情况，以规定消防投入占比下限的一半进行测算，即假定住宅建筑消防投入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1%，办公与商用建筑消防投入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2.5%；根据行业经验和历年数据，假定石化、冶金、电力、通讯等行业的工业设施消防投入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2.5%，公共设施消防投入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1.25%。结合 2012 年建筑安装投资的分类数据，可估算出消防行业市场空间约为 1613 亿元（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行业经验与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显示，消防投入中约有 50%用于消防产品和其他各类管网耗材的采购，其余为消防工程投入，因此 2012 年消防工程市场空间约为 806.50 亿元。

根据行业统计数据，2006 至 2010 年间，消防行业的复合平均增长率超过 14%（数据来源：Wind 资讯）。鉴于近年来消防行业受到下游行业快速发展、全社会消防意识不断增强等有利因素的持续刺激，可以假定，消防工程行业在未来 5 年内仍将保持 14%的增长率。在此假定下，消防工程行业 2014 年市场规模约为 1048.13 亿元，到 2019 年市场规模约为 2018.08 亿元。

（七）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消防工程的需求主要来自建筑的新建、扩建或改造工程，而后者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国内建筑工程量明显减少，消防工程行业的总体市场需求也会受到负面冲击。

2、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铁、铜、铝、化纤、橡胶等上游基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传导至消防工程行业，影响行业整体盈利水平。

3、人才流失的风险

消防工程对专业人才依赖程度较大，且培养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与锻炼，行业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大量的专业人才供给。因此，专业人才流失将导致企业竞争力的显著下降，是行业内每个企业都面临的风险。

（八）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消防工程行业市场具有区域性，这主要是出于两个原因：第一，异地进行消防工程施工需要办理的手续较为繁琐，例如外地企业在郑州市施工需要在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理外省进豫建筑业企业登记备案、在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理进市备案登记；第二，异地施工需要外派大量人员、在异地寻找新的原材料供应商，成本较为高昂。因此，除在全国各地设有子公司、分公司或办事处的大型工程企业以外，消防工程企业的业务范围一般局限在某个特定区域。

在河南省内市场，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市场开拓与行业经验积累，奠定了较高的竞争地位。河南省工程建设信息网显示，河南省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共 148 家，其中具备公司所具有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的企业共 64 家。在这 64 家企业中，公司注册资本排名第 6，一级项目经理人数排名第 1，多项指标均处于省内领先位置。

目前在河南省内市场，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河南省中原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中原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是从事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销售、技术咨询及消防工程施工安装、维护服务的专业性公司，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拥有一级项目经理 4 人。

（2）河南豫川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豫川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及维修服务的公司，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拥有一级项目经理 4 人，自成立以来已先后在河南、四川、湖北等地区承担了多项消防工程的设计、安装和调试任务。

（3）河南中天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中天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是集消防工程、施工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及维

修于一体的综合性消防工程公司，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拥有一级项目经理 4 人。

(4) 河南省北方合创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北方合创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消防工程施工安装的公司，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拥有一级项目经理 4 人。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品牌优势

公司自 1999 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消防工程类业务，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已在省内拥有了一定的口碑与品牌辨识度。公司已获得的荣誉如下表所示：

企业荣誉	人员荣誉	参与项目荣誉	
2007-2013 年度河南省建筑安全先进企业、2007-2013 年度河南省建筑业先进企业、2007-2013 年度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先进企业、企业信用等级 AAA 级	白新安、牛瀚森、付明等项目经理于 2003 年至 2013 年间多次被评为河南省建筑企业优秀项目经理	鲁班奖	河南省职工之家建设工程（2007 年）、郑州绿城大厦（2003 年）
		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	河南高速公路联网中心（2011-2012 年）、河南出版大厦（2010 年）
		中州杯奖 (省优质工程)	国龙大厦（2009 年）、河南省烟草公司郑州分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联合工房（2008 年）、许昌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综合楼（2006 年）、河南省电力公司 1 号住宅楼（2005 年）等

除以上获奖工程项目外，公司近年来还承担了部分河南省内具有一定标志性或影响力的工程项目的消防工程施工，如郑州轨道交通一号线一期工程、河南省人民医院高级病房楼工程、郑州商品交易所技术中心工程、河南博物院消防改造工程等。从已获荣誉与工程业绩看，公司在河南省消防工程行业已经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②人才优势

经过多年行业积累，公司现拥有一批经验丰富、能承担各类消防工程施工的专业人才队伍。在公司工程技术人员中具备一级资质的项目经理共 9 人，具备二级资质的项目经理共 8 人，白新安、牛瀚森、付明等项目经理于 2003 年至 2013 年间多次被评为河南省建筑企业优秀项目经理。消防工程行业的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行业经验积累、市场供给较为稀缺，因此专业人才队伍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

③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受到了公司主要客户的广泛好评，完善的售后服务是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重要优势。

(2) 竞争劣势

①市场过于集中的劣势

公司市场集中在河南省内及其周边区域，报告期内其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华中地区。若该区域的经济环境或消防工程市场发生较大波动，公司的经营将受到较为严重的影响。而公司由于规模限制，较难在省外建立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若无法建立异地分支机构，在行政审批手续繁琐、异地施工成本较高两大因素的制约下，公司在异地的市场拓展较为困难。

②对大客户依赖的劣势

公司负责施工的郑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影响较大。在 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来自该项目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总收入的 43.97%、34.35%。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获取规模较大的工程合同，公司的营业收入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③无法生产消防产品的劣势

公司目前只负责消防设备的安装、施工，并不直接参与消防设备的生产。虽然公司拥有一批关系稳定的设备原材料供应商，并且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但与自行生产消防产品相比，采购工程原材料的成本更高。这使公司的消防工程毛利率远低于像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这类生产、施工一体化企业的消防工程毛利率。如果公司需要实现进一步发展、与行业龙头企业竞争，不能自行生产消防产品将成为公司的竞争优势。而随着公安部 2012 年发布《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消防产品生产的准入门槛显著提升，对消防产品的监察力度也随之加大，这增加了公司进入消防产品生产行业的难度。

④规模劣势

公司与全国行业龙头企业相比，在企业规模、资金实力方面还存在明显差距。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资本市场融资

公司将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增加融资渠道，扩大公司规模、缩小公司与行业龙头企业的规模差距、提升公司竞争力。资本市场融资也为

公司向科技型公司转型战略提供资金基础。

（2）巩固现有行业地位

公司计划致力于主营业务发展，巩固现有的行业地位，具体措施包括：完善员工激励制度，从外部积极引进人才，确保公司的专业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继续拓展通信、金融、市政等领域优质的客户群体，积极参与省内外标志性工程的投标工作，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声誉。

（3）向科技型公司转型，积极拓展市场空间与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立足消防工程类主营业务的同时，公司谋划由工程施工型企业向科技型企业转型，积极拓展市场空间，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降低公司对单一业务、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公司目前的市场拓展计划包括：尝试获取消防设施专项工程设计资质，进军消防工程设计业务，形成消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保、改造的完整业务链；积极进行异地客户拓展，降低客户的区域集中度；尝试进入消防设备生产领域，降低公司施工成本，争取实现消防产品的自产自用；合作开发并大力推广城市消防物联网远程管理系统等消防服务管理类软件系统，推进城市的消防信息化建设。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申请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公司运行的基本框架，有限公司在运行中，就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能够通过相关决议决策程序，相关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但就关联交易和日常经营决策，公司未保留相关会议记录，运行上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力、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2014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2014年11月13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014年1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制度的评价的议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2014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014 年 11 月 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协议转让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制度的评价的议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2014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公司运行的基本框架，有限公司在运行中，就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能够通过相关决议决策程序，相关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但就关联交易和日常经营决策，公司未保留相关会议记录，运行上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更加完善和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积极查找公司治理方面的欠缺并进行整改，且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第三十一条 财务部应当妥善保存管理所有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担保申请书及其附件、财务部、公司其他部门以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核意见、经签署的担保合同等)，及时

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关注担保的时效、期限。此外，应当按季度填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表并抄送公司总经理以及董事会秘书。

财务部在合同管理过程中发现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异常担保合同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转让日内披露：（一）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二）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亏损、重大损失；（三）合并、分立、解散及破产；（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五）重大资产重组；（六）重大关联交易；（七）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诉讼、重大仲裁、重大担保；（八）法院裁定禁止有控制权的大股东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九）董事长或总经理发生变动；（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十一）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正常经营活动受影响；（十二）因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被有关部门调查或受到行政处罚；（十三）涉及公司增资扩股和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项；（十四）推荐主办券商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处罚情况。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将逐步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

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四、同业竞争

（一）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近亲属投资企业与公司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张海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和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控股股东投资企业的名称	投资比例	基本信息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1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张海泉、张楸枫分别出资 56%、44%	成立日期：2010 年 2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张海泉，注册资本 2,5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工业厂房开发；物业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房地产开发	否
2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张海泉、张楸枫、赵珂分别出资 50%、30%、20%	成立日期：2006 年 10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赵珂，注册资本 6000 万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移动通信业务（不含移动增值业务，在移动公司授权范围内，按协议内容经营）、联通通信业务服务外包（在联通公司授权范围内，按协议内容经营）；业务流程外包（为客户提供人力资源服务，工资福利服务，财务中心、数据中心及其他内部管理服务）；劳务派遣；计算机系统服务；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企业管理咨询	否

3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张海泉、张楸枫分别出资 62.29%、35.33%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张海泉,注册资本 1050 万元,经营范围:通信交换设备、接入设备、配套交换箱及柜,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专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信设备	否
4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张海泉出资 43.97%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房式军,注册资本 882.5 万元,经营范围: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美容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器材生产与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汽车装饰用品	否
5	郑州华图利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5%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李柏,注册资本 2800 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阳图型、阴图型预涂感光版(PS 版),售后配套服务;化工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与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阳图型、阴图型预涂感光版(PS 版)	否
6	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楸枫出资 93.3%、张建民出资 6.67%(张楸枫父亲)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9 日,法定代表人张楸枫,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否
7	河南呈光嘉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张海泉、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10%、80%,张建民(张海泉父亲)出资 5%,雷金花(张海泉母亲)出资 5%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张楸枫,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	否
8	郑州华禹天源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张海泉出资 50%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杜文鑫,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图文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否
9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付明、刘凯分别出资 60%、40%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付明,注册资本 380 万元,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应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物业管理服务	否

10	郑州北极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出资80.2%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2日，法定代表人赵珂，注册资本101万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礼仪策划。（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及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除外）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	否
11	郑州金成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张海泉出资 60%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2日，法定代表人廖博，注册资本502万元，经营范围：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室内装饰配套用品。	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	否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张海泉；实际控制人为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在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存在以下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具体如下：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	-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	8,503,000.00	1,000.00
李霞	借款	-	-	312,200.08

产生上述资金占用的原因为关联方因流动资金不足而进行的拆借，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收取利息，具有不规范性。2014年9月30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占用余额为3000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占款已归还。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产生资金占用行为，公司董事会知悉后，应要求控股股东在规定时间内返还其侵占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控股股东未在规定时间返还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可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司法冻结，可以依法“以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的方式偿还侵占资产。公司股东或其他人员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存在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侵占行为，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通报。”，约定了禁止关联方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因此可以有效的杜绝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海泉	董事	19,324,397	48.31
2	张楸枫	董事长	10,938,338	27.35
3	刘凯	董事、总经理	459,594	1.15
4	王彦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6,396	0.77
5	付明	董事、副总经理	153,198	0.38
6	常锦	监事会主席	306,396	0.77
7	牛瀚森	监事	76,599	0.19

序号	姓名	职 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8	曹艳伟	职工代表监事	---	---
9	李霞	财务总监	76,599	0.1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张海泉、张楸枫为姐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的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合同中对商业秘密进行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2)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张楸枫	董事长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河南呈光嘉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张海泉	董事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郑州华图利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再投资企业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郑州金成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付明	董事、副总经理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刘凯	董事、总经理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下企业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的企业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投资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张楸枫	董事长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1100.00	44.00%	关联方
2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800.00	30.00%	关联方
3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71.00	35.33%	关联方
4			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	93.30%	关联方
5	张海泉	董事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1400.00	56.00%	关联方
6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50.00%	关联方
7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54.00	62.29%	关联方
8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388.00	43.97%	关联方
9			河南呈光嘉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	10.00%	关联方
10			郑州华禹天源广告设计	50.00	50.00%	关联方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投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有限公司			
11	刘凯	董事、总经理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52.00	40.00%	关联方
12	付明	董事、副总经理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28.00	60.00%	关联方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

(六)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1、董事变化

2005年，建东有限执行董事为张楸枫。2014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成员如下：张楸枫、张海泉、刘凯、付明、王彦。股份公司成立之后，董事会成员无变化。

2、监事变化

2003年4月，建东有限监事为张喜玲。2014年10月26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常锦、牛瀚森为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曹艳伟组成新一届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之后，监事会成员无变化。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03年4月建东有限总经理为张楸枫。2014年10月27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聘任刘凯为公司总经理、付明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霞为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基于公司正常经营调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团队稳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03,888.01	3,825,287.83	3,660,69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21,821,282.43	26,058,991.20	33,139,609.19
预付款项	5,377,300.45	28,617,024.30	2,479,914.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46,806.86	16,269,506.59	17,029,967.58
存货	23,927,693.15	22,063,249.95	8,206,98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233.93		
流动资产合计	69,959,204.83	96,834,059.87	64,517,167.6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77,639.02	580,468.51	546,602.4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51,559.33	10,480.00	11,860.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8,459.32	1,211,374.56	850,754.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7,657.67	1,802,323.07	1,409,216.49
资产总计	72,166,862.50	98,636,382.94	65,926,384.12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26,76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40,914.88	14,188,868.44	15,490,246.73
预收款项	15,036,946.63	15,871,388.70	4,504,704.40
应付职工薪酬	486,188.07	957,467.12	1,923,149.12
应交税费	528,313.42	1,980,611.26	2,024,705.7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4,862,025.34	4,726,791.24	8,427,45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854,388.34	64,485,126.76	42,370,265.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854,388.34	64,485,126.76	42,370,26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20,800,000.00	10,500,000.00
资本公积	1,312,474.16		
盈余公积		1,480,813.69	1,451,299.91
未分配利润		11,870,442.49	11,604,818.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12,474.16	34,151,256.18	23,556,118.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12,474.16	34,151,256.18	23,556,118.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166,862.50	98,636,382.94	65,926,384.12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度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400,455.50	52,241,482.00	30,107,921.51
其中：营业收入	43,400,455.50	52,241,482.00	30,107,921.51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343,599.84	51,614,533.63	31,929,692.57
其中：营业成本	36,033,804.02	42,260,111.69	24,377,018.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6,479.85	1,759,316.79	958,013.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61,350.85	4,361,690.13	3,429,544.26
财务费用	1,253,626.07	1,790,933.10	838,176.23
资产减值损失	-531,660.95	1,442,481.92	2,326,939.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56,855.66	626,948.37	-1,821,771.0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340.58	138,733.05	400.00
四、利润总额	53,515.08	488,215.32	-1,822,171.06
减：所得税费用	280,697.10	193,077.56	-366,808.03
五、净利润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1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1	-0.1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74,698.02	69,391,901.33	43,759,399.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6,915.95	677,560.33	22,35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71,613.97	70,069,461.66	43,781,75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40,680.90	70,737,556.71	30,552,461.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2,539.88	16,222,525.28	7,955,77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5,100.68	2,464,392.99	2,473,23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325.42	6,089,575.71	11,873,96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58,646.88	95,514,050.69	52,855,44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2,967.09	-25,444,589.03	-9,073,68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384.00	204,068.00	364,63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384.00	204,068.00	364,63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384.00	-204,068.00	-364,63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72,000.00	10,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60,000.00	17,000,000.00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2,000.00	37,060,000.00	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76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9,982.91	1,246,749.99	296,938.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9,982.91	11,246,749.99	7,296,93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7,982.91	25,813,250.01	9,703,06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78,600.18	164,592.98	264,746.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5,287.83	3,660,694.85	3,395,947.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3,888.01	3,825,287.83	3,660,694.85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9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			1,480,813.69	11,870,442.49			34,151,25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00,000.00			1,480,813.69	11,870,442.49			34,151,256.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9,200,000.00	1,312,474.16		-1,480,813.69	-11,870,442.49			7,161,217.98
(一)净利润					-227,182.02			-227,182.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7,182.02			-227,182.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10,000.00	2,078,400.00						7,388,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310,000.00	1,062,000.00						6,372,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6,400.00						1,016,400.00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890,000.00	-765,925.84		-1,480,813.69	-11,643,260.4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65,925.84	-765,925.84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80,813.69			-1,480,813.6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1,643,260.47				-11,643,260.47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312,474.16						41,312,474.1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1,451,299.91	11,604,818.51			23,556,118.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			1,451,299.91	11,604,818.51			23,556,118.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300,000.00			29,513.78	265,623.98			10,595,137.76
(一)净利润					295,137.76			295,137.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5,137.76			295,137.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0,000.00							10,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300,000.00							10,3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9,513.78	-29,513.78			
1.提取盈余公积				29,513.78	-29,513.7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			1,480,813.69	11,870,442.49			34,151,256.18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1,451,299.91	13,060,181.54			25,011,48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			1,451,299.91	13,060,181.54			25,011,481.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55,363.03			-1,455,363.03
(一)净利润					-1,455,363.03			-1,455,363.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5,363.03			-1,455,363.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1,451,299.91	11,604,818.51			23,556,118.42

二、审计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4]第146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4、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由收汇银行直接折算成人民币，划入本公司账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

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至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至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至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至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③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2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若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将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若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30.00	30.00
4-5年（含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4) 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对母、子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工程施工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实际成本。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按配比原则结转营业成本。项目完工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并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本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之和大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为已完工未结算款，在存货中列示；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之和小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为已结算未完工款，在预收款项中反映。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

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工程施工成本，对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

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

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

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

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

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研发支出

公司研发支出是指公司内部为了开发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特许权等，在研究和开发阶段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折旧费等。企业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管理费用)；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条件的，同时满足无形资产准则第九条规定的各项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管理费用)。

1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

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

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消防器材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时点为：公司在商品发出，收讫货款或取得结算依据时确认收入。

（2）建造合同收入

- ①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

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公司消防工程业务收入具体确认时点为：公司在资产负债日根据客户或第三方监理确认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的核算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能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①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②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③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④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1、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2、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2)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3)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消防施工安装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税收优惠。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结构

（1）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中：消防工程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他业务收入	389,492.71	0.90%	294,594.86	0.56%	1,617,296.14	5.37%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43,400,455.50	100.00%	52,241,482.00	100.00%	30,107,921.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消防工程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消防器材的销售及维护收入。

(2) 按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中地区，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中	43,400,455.50	100.00%	50,169,482.00	96.03%	28,507,921.51	94.69%
华北	-	-	2,072,000.00	3.97%	1,600,000.00	5.31%
合计	43,400,455.50	100.00%	52,241,482.00	100.00%	30,107,921.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华北地区的收入来自于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金德利摩登时代消防工程和金德利二期工程项目，这两个项目均已在2013年竣工，2012年和2013年确认收入的金额分别为1,600,000.00元和2,072,000.00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来自于河南省。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中：消防工程	43,010,962.79	99.10%	51,946,887.14	99.44%	28,490,625.37	94.63%
其他业务收入	389,492.71	0.90%	294,594.86	0.56%	1,617,296.14	5.37%
合计	43,400,455.50	100.00%	52,241,482.00	100.00%	30,107,921.51	100.00%

2012年11月，公司与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消防工程合同，合同总价款40,581,618.00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工程收入确认情况如下：

名称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消防工程项目	14,906,994.91	22,969,955.04	-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34.35%	43.97%	-

受该项目进度收入确认的影响，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23,456,261.77 元，增幅为 82.33%。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消防器材销售及维护收入。公司 2012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其他年度稍高，主要原因是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旗下多家分公司销售消防器材，实现收入 903,697.83 元。

3、毛利率波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00%	18.90%	19.16%
其中：消防工程	17.00%	18.90%	19.16%
其他业务收入	14.29%	54.90%	16.84%
综合毛利率	16.97%	19.11%	19.03%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受消防工程毛利率的影响。2012 年、2013 年，公司消防工程毛利率维持在 19% 左右，波动较小。2014 年 1-9 月消防工程毛利率下降 1.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施工人力成本的上升所致。

公司其他业务为消防器材销售及维护。2013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为 294,594.86 元，毛利率为 54.90%，毛利率水平大幅增长。该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上升主要因为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旗下多家分公司以及焦作煤业（集团）开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消防维护服务。由于该业务金额较小、施工周期短且由后台技术人员负责，因此公司未将上述项目成本进行单独核算，导致当期毛利率大幅上升。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元）	-	-	-
管理费用（元）	5,161,350.85	4,361,690.13	3,429,544.26
财务费用（元）	1,253,626.07	1,790,933.10	838,176.2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89%	8.35%	11.3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9%	3.43%	2.78%
期间费用总额	6,414,976.92	6,152,623.23	4,267,720.4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78%	11.78%	14.1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构成。由于公司无销售

部门，未单独核算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获取消防工程项目。在此过程中，由公司综合办公室通过网络平台、新闻报刊等途径收集项目信息，并负责公开招标工作。上述费用随综合办公室费用一并核算至管理费用。目前，公司完善了组织构架和财务流程，已专门设立了销售部门从事消防工程项目拓展工作，后续费用也将核算至销售费用。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4,267,720.49 元、6,152,623.23 元和 6,414,976.9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17%、11.78% 和 14.78%。公司期间费用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规模不断扩大所致。此外，2014 年 1-9 月，公司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使得管理费用增加 1,016,400.00 元，导致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3 年度上升 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办公费、职工薪酬、差旅费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等。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932,145.87 元，主要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办公费增加 219,016.35 元、职工薪酬增加 477,507.72 元。2014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将股份支付 1,016,400.00 元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导致管理费用总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总额较为稳定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贷款利息支出、担保费和银行手续费，其占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四）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损益明细

项目	2014 年 1-9 月(元)	2013 年度(元)	2012 年度(元)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0.70	-	-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	-
(三) 股权激励	-1,016,400.00	-	-
(四)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9.88	-138,733.05	-400.00
(五) 所得税影响额	-227.68	-34,566.74	-100.00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小计	-1,019,512.90	-104,166.31	-300.00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9,512.90	-104,166.31	-300.00

报告期内，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损益均为营业外支出，其中2013年度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2013年公司轨道交通1号线项目施工工人因工伤报销医药费138,266.97元；2014年1-9月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因股权激励而计入管理费用的1,016,400.00元。

2、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1,019,512.90	-104,166.31	-300.00
净利润(元)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2,330.88	399,304.07	-1,455,063.03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公司非经营性损益净额分别为-300.00元、-104,166.31元和-1,019,512.90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55,063.03元、399,304.07元、792,330.88元，公司扣非后净利润逐步增加，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五) 主要资产情况

1、应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0,412,542.69	41.15%	104,125.43	10,308,417.26
1-2年	4,487,631.19	17.73%	448,763.12	4,038,868.07
2-3年	2,282,885.86	9.02%	456,577.17	1,826,308.69
3-4年	7,934,695.79	31.36%	2,380,408.74	5,554,287.05
4-5年	186,802.72	0.74%	93,401.36	93,401.36
5年以上	-	-	-	-
合计	25,304,558.25	100.00%	3,483,275.82	21,821,282.43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8,843,456.43	29.27%	88,434.56	8,755,021.87
1-2 年	2,885,877.91	9.55%	288,587.79	2,597,290.12
2-3 年	17,671,195.51	58.49%	3,534,239.10	14,136,956.41
3-4 年	813,889.72	2.69%	244,166.92	569,722.80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0,214,419.57	100.00%	4,155,428.37	26,058,991.20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 年以内	9,687,155.63	26.95%	96,871.56	9,590,284.07
1-2 年	25,405,908.60	70.67%	2,540,590.86	22,865,317.74
2-3 年	855,009.23	2.38%	171,001.85	684,007.38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5,948,073.46	100.00%	2,808,464.27	33,139,609.19

公司消防工程为建筑工程整体的配套部分，受工程整体进度的影响，结算周期较长。报告期内，公司消防工程按工程进度确认收入，导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账龄较长。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31,700.00	19.09%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626,649.72	14.33%	1 年以内
郑州商品交易所	1,939,868.56	7.67%	1 年以内
信阳市公安局	1,602,930.56	6.33%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郑州市“一站一桥一路”工程建设	1,517,700.00	6.00%	3-4 年

项目部			
合计	13,518,848.84	53.42%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东新区管理服务委员会	5,159,469.16	17.08%	2-3年
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31,700.00	15.99%	1年内、1-2年、 2-3年
郑州市“一站一桥一路”工程建设项 目部	2,350,700.00	7.78%	2-3年
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联网中心	2,278,594.60	7.54%	2-3年
河南省妇幼保健院	1,724,751.08	5.71%	1年内、2-3年
合计	16,345,214.84	54.10%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东新区管理服务委员会	5,159,469.16	14.35%	1-2年
郑州市“一站一桥一路”工程建设项 目部	4,140,700.00	11.52%	1-2年
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联网中心	3,024,558.60	8.41%	1-2年
辉县市人民医院	2,194,057.71	6.10%	1-2年
长治市金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2,050,930.99	5.71%	1年内、1-2年
合计	16,569,716.46	46.09%	

2、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4,374,950.08	54.84%	42,556.73	4,332,393.35
1-2年	1,062,256.53	13.32%	103,466.14	958,790.39
2-3年	1,649,036.70	20.67%	323,408.58	1,325,628.12
3-4年	670,925.00	8.41%	201,030.00	469,895.00
4-5年	120,200.00	1.51%	60,100.00	60,100.00
5年以上	100,000.00	1.25%	100,000.00	-
合计	7,977,368.31	100.00%	830,561.45	7,146,806.86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	13,831,842.56	81.56%	134,735.76	13,697,106.80
1-2 年	1,696,361.65	10.00%	164,404.29	1,531,957.36
2-3 年	699,907.74	4.13%	139,816.55	560,091.19
3-4 年	464,282.49	2.74%	130,022.25	334,260.24
4-5 年	267,182.00	1.58%	121,091.00	146,091.00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6,959,576.44	100.00%	690,069.85	16,269,506.59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	14,789,939.66	83.92%	143,200.13	14,646,739.53
1-2 年	1,525,197.76	8.65%	119,435.75	1,405,762.01
2-3 年	466,235.03	2.65%	87,072.01	379,163.02
3-4 年	843,147.16	4.78%	244,844.15	598,303.01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7,624,519.61	100.00%	594,552.03	17,029,967.5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和关联方借款。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期末大幅下降 8,982,208.13 元，主要原因为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归还借款 8,5000,000.00 元。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郑州商品交易所	保证金	926,676.00	11.62%	2-3 年
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800,000.00	10.03%	1 年以内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0.03%	1 年以内
河南安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600,000.00	7.52%	1-2 年
河南省人民医院	保证金	500,000.00	6.27%	3-4 年

合计		3,626,676.00	45.47%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03,000.00	50.14%	1年以内、1-2年
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1,200,000.00	7.08%	1年以内
郑州商品交易所	保证金	926,676.00	5.46%	1-2年
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2,362.00	4.61%	1年以内
河南安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600,000.00	3.54%	1年以内
合计			70.8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56.74%	1年以内
河南省盐业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1,000,000.00	5.67%	1年以内
郑州商品交易所	保证金	926,676.00	5.26%	1年以内
郑州市“一站一桥一路”工程建设项目部	保证金	502,000.00	2.85%	1-2年、3-4年
河南省人民医院	保证金	500,000.00	2.84%	1-2年
合计			73.36%	

3、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5,377,300.45	27,678,149.30	1,563,229.50
1-2年	-	600,063.00	485,702.00
2-3年	-	228,642.00	2,128.00
3年以上	-	110,170.00	428,854.80
合计	5,377,300.45	28,617,024.30	2,479,914.3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28,617,024.30元，主要为预付上海嘉图通讯设备有限公司19,000,000.00元货款以及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7,734,969.50元货款；2014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期末大幅减少，其主要原因因为收回预付给上海嘉图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和郑州市金水区

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的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	材料与设备款	3,617,224.00	67.27%	1 年以内
郑州在兴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1,260,597.00	23.44%	1 年以内
浙江信达可恩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370,270.00	6.89%	1 年以内
郑州光大百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73,331.00	1.36%	1 年以内
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47,358.45	0.88%	1 年以内
合计		5,368,780.45	99.8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19,000,000.00	66.39%	1 年以内
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	材料与设备款	7,734,969.50	27.03%	1 年以内
郑州在兴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559,900.00	1.96%	1 年以内、1-2 年
河南中丰科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409,240.00	1.43%	1 年以内、2-3 年、3 年以上
郑州坤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56,474.00	1.90%	1-2 年、2-3 年
合计		27,960,583.50	97.7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州在兴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571,400.00	23.04%	1 年以内、1-2 年
河南中丰科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409,240.00	16.50%	1-2 年、3 年以上
郑州坤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56,474.00	10.34%	1 年以内、1-2 年

郑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49,598.50	10.06%	1年以内
郑州知春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25,730.00	9.10%	1年以内
合计		1,712,442.50	69.05%	

2013 年公司预付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的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为获取银行借款以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与上述公司签订了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大额采购合同用于支取银行借款合同中约定的由银行受托支付的贷款。

根据银监会《关于“三个办法一个指引”有关指标口径及流贷受托支付标准的通知》（银监办发[2011]142 号）的要求，对于支付对象明确且单笔支付金额较大的贷款原则上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故公司在取得银行贷款时，公司将贷款直接支付到上游供应商，再由供应商打回给公司，通过上述走款方式将贷款资金转换成公司可自主支配使用的资金。公司使用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提取银行贷款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银行名称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合同金额	借款金额	借款是否已偿还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支行	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	否	框架协议	400 万元	是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支行签订	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	否	框架协议	376 万元	是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是	框架协议	500 万元	是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是	框架协议	400 万元	是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是	框架协议	1000 万元	是

注：公司预付给郑州市金水区兴胜山鹰消防器材商行的 7,760,000.00 元中的 25,030.50 元用于偿还货款，其余在预付账款中体现。

公司与第三方签订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将银行受托支付的借款支付给非真实的交易对象，系不规范的融资行为。

公司采取上述不规范行为系为了获得相应贷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清偿银行借款本息的情形，且已经归还银行上述贷款，不规范融资的行为已经消失，公司未发生与银行借款有关的纠纷。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海泉、张楸枫的承诺，公司若因上述的不规范融资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其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国信证券及项目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的融资行为，公司承诺日后不发生相应贷款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亦就该行为作出相应赔偿承诺，该情形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4、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12,857,504.15	53.73%	11,002,367.76	49.87%	4,318,914.46	52.62%
工程施工	11,070,189.00	42.67%	11,060,882.19	50.13%	3,888,067.25	47.38%
合计	23,927,693.15	100.00%	22,063,249.95	100.00%	8,206,981.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明细如下：

2014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工程施工 -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 -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存货余额
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	40,581,618.00	33,036,946.74	7,357,194.09	37,876,949.95	2,517,190.88
平顶山华悦世家经济适用房住宅小区消防工程	24,943,224.45	5,692,878.17	137,121.83	1,630,000.00	4,200,000.00
嘉图西城发展基地西区A、B、C座及室外管网消防工程(二期)	6,500,000.00	3,647,186.10	296,173.22	1,500,000.00	2,443,359.32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七一医院门诊综合楼消防工程	5,580,001.99	3,608,857.81	683,553.11	3,906,000.00	386,410.92
来川龙宇铜业有限公司龙宇大厦工程消防系统工程	2,600,000.00	367,968.58	62,000.04	-	429,968.62
永馨园西区消防系统施工项目	2,480,000.00	1,904,480.60	155,170.30	2,050,000.00	9,650.90
驻马店市工业集聚区A3-A6标准化厂房内消防工程	2,048,000.00	253,742.70	46,257.30	-	300,000.00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工程施工 -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 -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存货余额
其他	28,115,912.49	3,002,584.62	512,841.45	2,731,817.71	783,608.36
合计	112,848,756.93	51,514,645.32	9,250,311.34	49,694,767.66	11,070,189.00

2013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工程施工 -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 -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存货余额
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	40,581,618.00	24,778,787.91	6,280,977.82	22,969,955.04	8,089,810.69
郑州商品交易所技术中心工程	18,533,515.15	5,284,762.00	1,463,515.25	6,429,604.92	318,672.33
河南省人民医院高级病房楼消防工程(一期)	5,838,291.34	4,709,434.88	566,545.02	3,407,642.19	1,868,337.71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七一医院门诊综合楼消防工程	5,580,001.99	3,608,857.81	683,553.11	3,906,000.00	386,410.92
驻马店市工业集聚区A3-A6标准化厂房室内消防工程	2,048,000.00	253,742.70	46,257.30	-	300,000.00
其他	24,362,409.01	5,240,448.52	664,462.39	5,807,260.37	97,650.54
合计	96,943,835.49	43,876,033.82	9,705,310.89	42,520,462.52	11,060,882.19

2012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工程施工 -合同成本	工程施工 -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	存货余额
郑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程	40,581,618.00	194,315.00	-	-	194,315.00
河南省人民医院高级病房楼消防工程(一期)	5,838,291.34	4,349,086.90	614,540.54	3,407,642.19	1,555,985.25
驻马店市工业集聚区A3-A6标准化厂房室内消防工程	2,048,000.00	253,742.70	46,257.30	-	300,000.00
郑州永和铂爵国际酒店消防工程项目	1,950,000.00	340,826.00	-	-	340,826.00
郑州期货大厦工程机械房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工程	1,818,247.94	82,052.75	22,863.53	88,000.00	16,916.28
锦绣花园	1,580,000.00	398,353.00	-	-	398,353.00
其他	27,469,703.95	2,024,038.51	266,248.85	1,208,615.64	1,081,671.72
合计	81,285,861.23	7,642,414.86	949,910.22	4,704,257.83	3,888,067.25

公司报告期各期期末存货余额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主要未完工项目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完工进度	存货余额
郑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安装工	40,581,618.00	2012.11	93.33%	2,517,190.88
平顶山华悦世家经济适用房住宅小区消防工程	24,943,224.45	2013.06	6.53%	4,200,000.00
郑州商品交易所技术中心消防工程	18,533,515.15	2012.05	64.51%	-
龙宇国际消防工程	13,598,400.00	2014.06	-	-
河南省人民医院高级病房楼消防工程(一期) (二期)	10,080,022.28	2011.08	52.71%	-
嘉图西城发展基地西区 A、B、C 座及室外管网消防工程 (二期)	6,500,000.00	2012.06	23.08%	2,443,359.32
焦作市全科医生临床培养基地及焦作市人民医院示教病房楼消防安装工程	6,229,966.95	2013.03	16.03%	-
文苑花园项目消防系统工程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6,187,428.76	2014.06	-	-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七一医院门诊综合楼消防工程	5,580,001.99	2012.04	70.00%	386,410.92
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内科病房综合楼消防工程	4,341,337.95	2012.09	85.11%	-
郑州天地湾佳苑建设项目	4,270,819.22	2013.08	29.34%	-
河南财政税务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二期消防工程一标段	3,193,807.65	2013.12	30.37%	-
长葛市体育中心建设项目消防及通风空调工程施工	3,000,000.00	2013.12	-	-
河南省财政厅科研办公楼综合配楼西辅楼消防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2,949,237.68	2013.06	-	-
栾川龙宇钼业有限公司龙宇大厦工程消防系统	2,600,000.00	2008.02	-	429,968.62
永馨园西区消防系统施工项目	2,480,000.00	2013.01	82.66%	9,650.90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迁建项目消防工程	2,392,485.68	2013.03	65.00%	-
六安市行政中心消防改造工程采购项目	2,224,444.58	2014.08	-	-
郑州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办事大厅消防系统采购与安装工程	2,130,748.60		96.56%	-
郑州市金水区教育体育局培训中心消防工程	2,008,408.42	2013.06	48.66%	-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3,056,457.50	766,904.00	1,486,322.50	2,337,039.00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163,637.00	3,856.00	51,237.00	116,256.00
运输工具	2,458,940.50	734,911.00	1,236,811.50	1,957,040.00
机器设备	94,300.00	-	-	94,300.00
电子设备	339,580.00	28,137.00	198,274.00	169,443.00
累计折旧	2,475,988.99	243,822.79	1,460,411.80	1,259,399.98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81,504.13	13,641.47	50,343.80	44,801.80
运输工具	2,070,955.01	186,375.05	1,215,250.46	1,042,079.60
机器设备	56,737.17	14,201.18	-	70,938.35
电子设备	266,792.68	29,605.09	194,817.54	101,580.23
固定资产净值	580,468.51	-	-	1,077,639.02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82,132.87	-	-	71,454.20
运输工具	387,985.49	-	-	914,960.40
机器设备	37,562.83	-	-	23,361.65
电子设备	72,787.32	-	-	67,862.77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844,078.50	212,379.00	-	3,056,457.50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85,197.00	78,440.00	-	163,637.00
运输工具	2,392,727.50	66,213.00	-	2,458,940.50
机器设备	94,300.00	-	-	94,300.00
电子设备	271,854.00	67,726.00	-	339,580.00
累计折旧	2,297,476.09	178,512.90	-	2,475,988.99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74,259.28	7,244.85	-	81,504.13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1,940,977.23	129,977.78	—	2,070,955.01
机器设备	38,820.17	17,917.00	—	56,737.17
电子设备	243,419.41	23,373.27	—	266,792.68
固定资产净值	546,602.41	—	—	580,468.51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10,937.72	—	—	82,132.87
运输工具	451,750.27	—	—	387,985.49
机器设备	55,479.83	—	—	37,562.83
电子设备	28,434.59	—	—	72,787.32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491,245.50	352,833.00	—	2,844,078.50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83,237.00	1,960.00	—	85,197.00
运输工具	2,050,804.50	341,923.00	—	2,392,727.50
机器设备	94,300.00	—	—	94,300.00
电子设备	262,904.00	8,950.00	—	271,854.00
累计折旧	2,112,895.31	184,580.78	—	2,297,476.09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71,401.33	2,857.95	—	74,259.28
运输工具	1,790,258.67	150,718.56	—	1,940,977.23
机器设备	20,903.17	17,917.00	—	38,820.17
电子设备	230,332.14	13,087.27	—	243,419.41
固定资产净值	378,350.19	—	—	546,602.41
房屋、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	11,835.67	—	—	10,937.72
运输工具	260,545.83	—	—	451,750.27
机器设备	73,396.83	—	—	55,479.83
电子设备	32,571.86	—	—	28,434.59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6、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对外投资。

7、无形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无形资产原值	13,800.00	44,480.00	—	58,280.00
财务软件	13,800.00	—	—	13,800.00
工程软件	—	44,480.00	—	44,480.00
累计摊销	3,320.00	3,400.67	—	6,720.67
财务软件	3,320.00	1,035.00	—	4,355.00
工程软件	—	2,365.67	—	2,365.67
无形资产净值	10,480.00	—	—	51,559.33
财务软件	10,480.00	—	—	9,445.00
工程软件	—	—	—	42,114.33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13,800.00	—	—	13,800.00
财务软件	13,800.00	—	—	13,800.00
工程软件	—	—	—	—
累计摊销	1,940.00	1,380.00	—	3,320.00
财务软件	1,940.00	1,380.00	—	3,320.00
工程软件	—	—	—	—
无形资产净值	11,860.00	—	—	10,480.00
财务软件	11,860.00	—	—	10,480.00
工程软件	—	—	—	—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2,000.00	11,800.00	—	13,800.00
财务软件	2,000.00	11,800.00	—	13,800.00
工程软件	—	—	—	—
累计摊销	1,150.00	790.00	—	1,940.00
财务软件	1,150.00	790.00	—	1,940.00
工程软件	—	—	—	—
无形资产净值	850.00	—	—	11,860.00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财务软件	850.00	-	-	11,860.00
工程软件	-	-	-	-

(2)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尚未计提减值准备。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4年1-9月计 额(元)	2013年度计提 额(元)	2012年度计提 额(元)
坏账准备	按账龄法计提应收 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备	4,845,498.22	4,845,498.22	3,403,016.30
合计		4,845,498.22	4,845,498.22	3,403,016.30

(六)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质押借款	-	3,760,000.00	-
保证借款	4,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6,760,000.00	10,000,000.00

2012年6月1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桐柏路支行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7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从2012年6月19日至2013年6月11日，实际借款期限以借据约定的借款期限为准，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基准利率上浮30%，由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2012年7月2日，公司取得7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从2012年7月2日至2012年12月25日，借款利率8.203%。

2012年12月3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一年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2012年12月3日至2013年12月2日，借款金额1000万元，借款利率9.00%，由河南省盐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7月26日，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支行签订一年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2013年7月26日至2014年7月26日，借款金额400万元，借款利率8.40%，由张海泉以房产作抵押，由张海泉、张秋枫、张喜玲以连带责任方式提供保证。

2013年8月8日，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支行签订一年期借款

合同，借款期限从 2013 年 8 月 8 日至 2014 年 8 月 8 日，借款金额 376 万元，借款利率 5.40%，由李霞以银行定期存单（400 万元）作质押。

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一年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 2013 年 8 月 16 日至 2014 年 8 月 15 日，借款金额 500 万元，借款利率 7.80%，由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由张海泉和张秋枫分别以建东有限的 53% 股权和 30% 股权为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一年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 2013 年 10 月 24 日到 2014 年 10 月 23 日，借款金额 4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20%，由河南安信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提前归还。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一年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到 2014 年 12 月 23 日，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利率 7.80%，由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提前归还。

2、应付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4,172,460.53	9,471,819.76	7,989,697.93
1-2 年（含 2 年）	990,513.22	2,110,661.68	7,101,057.43
2-3 年	670,712.00	2,464,598.63	399,491.37
3 年以上	107,229.13	141,788.37	-
合计	5,940,914.88	14,188,868.44	15,490,246.73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呈逐年下降趋势，其中 2014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幅下降 8,247,953.56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4 年货币资金较为充足，支付了供应商的货款。

（2）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焦作市马村区风荣物资供应处	材料与设备款	787,200.00	13.25%	1年以内
焦作市马村区利明物资销售处	材料与设备款	602,300.00	10.14%	1年以内
焦作市马村区玉琴物资供应处	材料与设备款	468,600.00	7.89%	1年以内
北京利达华信电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439,349.20	7.40%	1年以内、1-2年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367,175.00	6.18%	1年以内
合计		2,664,624.20	44.8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泰通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3,532,751.50	24.90%	1年以内、2-3年
青岛宜嘉防雷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1,356,000.00	9.56%	1年以内
焦作市马村区风荣物资供应处	材料与设备款	787,200.00	5.55%	1年以内
郑州市金水区金源消防器材经营部	材料与设备款	750,000.00	5.29%	2-3年
浙江信达可恩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746,870.50	5.26%	1-2年
合计		7,172,822.00	50.5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浙江信达可恩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857,951.50	5.54%	1年以内
徐州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37,267.00	1.53%	1年以内
秦皇岛赛福长城智能消防设备厂	材料与设备款	200,000.00	1.29%	2-3年
郑州市兴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00,000.00	1.29%	1年以内
郑州小委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与设备款	200,000.00	1.29%	1年以内
合计		1,695,218.50	10.94%	

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含1年)	2,698,934.81	4,718,752.21	8,100,285.44
1-2年(含2年)	2,162,651.50	197.23	271,406.77
2-3年	197.23	74.35	48,167.45

3 年以上	241.80	7,767.45	7,600.00
合计	4,862,025.34	4,726,791.24	8,427,459.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4,726,791.24 元，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3,700,668.42 元，其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归还部分往来款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张楸枫	借款	3,141.35	0.06%	1 年以内
张海泉	借款	167.45	0.003%	3 年以上
合计		3,308.80	0.06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张海泉	借款	167.45	0.004%	3 年以上
合计		167.45	0.00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张海泉	借款	48,167.45	0.57%	2-3 年
合计		48,167.45	0.57%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1,600,000.00	32.91%	1 年以内、 1-2 年
刘凯	借款	1,346,109.00	27.69%	1 年以内、 1-2 年
王彦	借款	1,000,000.00	20.57%	1 年以内
杨瑞峰	借款	560,487.00	11.53%	1 年以内、 1-2 年
上海爱普华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保证 金	200,000.00	4.11%	1-2 年
合计		4,706,596.00	96.8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刘凯	借款	3,876,109.00	82.00%	1 年内

杨瑞峰	借款	560,487.00	11.86%	1年内
上海爱普华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保证金	200,000.00	4.23%	1年内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押金	50,000.00	1.06%	1年内
河南圣之奥家具	往来款	8,311.00	0.18%	1年内
合计		4,694,907.00	99.3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刘凯	借款	4,272,419.00	50.70%	1年以内
杨瑞峰	借款	1,574,048.00	18.68%	1年以内
河南未来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1,020,000.00	12.10%	1年以内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	11.87%	1年以内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270,000.00	3.20%	1-2年
合计		8,136,467.00	96.55%	

4、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含1年)	10,723,862.15	14,598,857.89	3,718,869.95
1-2年	3,971,384.48	821,460.81	154,170.00
2-3年	-	108,770.00	588,550.00
3年以上	341,700.00	342,300.00	43,114.45
合计	15,036,946.63	15,871,388.70	4,504,704.40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为15,742,437.67元，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1,366,684.30元，增幅为249.47%，主要原因是部分消防工程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导致2013年预收工程款大幅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37,762.80	23.53%	1年以内、1-2年
河南省财政厅	工程款	2,500,000.00	16.63%	1年以内、1-2年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担保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81,000.00	14.50%	1年以内
河南矿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700,000.00	11.31%	1年以内、1-2年
新乡市重点建设工程办公室	工程款	808,185.34	5.37%	1年以内
合计		10,726,948.14	71.3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5,792,024.61	36.49%	1年以内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66,000.00	13.65%	1年以内
河南省财政厅	工程款	1,770,000.00	11.15%	1年以内
河南矿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000,000.00	6.30%	1年以内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	工程款	837,369.00	5.28%	1-2年
合计		11,565,393.61	72.8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24,000.00	40.49%	1年以内
河南省人民医院	工程款	821,460.81	18.24%	1年以内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七一医院	工程款	363,674.41	8.07%	1年以内
永城永金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9,869.45	7.99%	1年以内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2,505.29	7.60%	1年以内
合计		3,711,509.96	82.39%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9月30日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应交营业税	465,936.98	1,264,991.70	1,279,127.06
应交城建税	33,184.38	88,515.22	89,985.87
应交教育附加	14,244.98	38,071.92	38,790.39
应交增值税	4,243.00	8,254.43	21,319.73
应交企业所得税	-	555,486.74	569,603.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440.06	349.32	458.10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9,264.02	24,941.93	25,421.64
合计	528,313.42	1,980,611.26	2,024,705.79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张海泉	19,324,397.00	11,024,000.00	5,565,000.00
张楸枫	10,938,338.00	6,240,000.00	3,150,000.00
张喜玲	6,198,391.00	3,536,000.00	1,785,000.00
刘凯	459,594.00	-	-
杨建伟	306,396.00	-	-
王彦	306,396.00	-	-
李霞	76,599.00	-	-
杜老三	153,198.00	-	-
卢慧敏	183,838.00	-	-
付明	153,198.00	-	-
白新安	153,198.00	-	-
牛瀚森	76,599.00	-	-
常锦	306,396.00	-	-
孔祥平	750,670.00	-	-
毋前进	612,792.00	-	-
合计	40,000,000.00	20,800,000.00	10,500,000.00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6,074.16	-	-
其他资本公积	1,016,400.00	-	-
合计	1,312,474.16	-	-

2014年9月2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3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审字[2014]第1412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41,312,474.16元；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0058号《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156.20万元。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1,312,474.16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4000.00 万股，有限公司净资产大于折合股份公司股本部分的余额 1,312,474.1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其中 296,074.16 元计入资本溢价，股份支付形成的 1,016,400.00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法定盈余公积	-	1,480,813.69	1,451,299.91
合计	-	1,480,813.69	1,451,299.91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 年 1-9 月金额(元)	2013 年度金额(元)	2012 年度金额(元)
期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11,870,442.49	11,604,818.51	13,060,181.54
加：本期净利润	-227,182.02	295,137.76	-1,455,363.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9,513.78	-
转增资本	11,643,260.47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其他减少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	11,870,442.49	11,604,818.51

(八)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2.75%	65.38%	64.27%
流动比率(倍)	2.27	1.50	1.52
速动比率(倍)	1.32	0.72	1.27

201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与上年基本持平。由于郑州市轨道交通一号线消防工程项目和郑州嘉图西城二期消防工程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因此未结转相应成本，使得 2013 年期末存货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13,856,268.24 元，导致当期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出现一定程度的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现金流较为宽松，偿还短期借款 2,276.00 万元，使得流动负债规模大幅减少。

整体而言，公司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6	1.58	0.7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33.46	231.33	504.50
存货周转率(次)	1.89	3.45	5.66
存货周转天数	193.39	105.75	64.45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72次、1.58次和1.56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为消防工程，客户大多为市政部门、事业单位和房地产企业，结算周期较长。2013年度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一号线消防工程项目实现收入22,969,955.04元，使得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73.51%，且该项目回款比较及时，使得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66次、3.45次、1.89次，存货周转速度呈逐年下降趋势，这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施工项目逐渐增多，使得存货余额逐年上升趋势。

综合以上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和营运能力较强。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64%	0.89%	-5.9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17%	1.20%	-5.99%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14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2014年1-9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差别较大，主要是因为2014年公司股权激励形成的管理费用1,016,400.00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2,967.09	-25,444,589.03	-9,073,68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384.00	-204,068.00	-364,63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7,982.91	25,813,250.01	9,703,061.52

(1)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2014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为净流入，整体看来呈逐渐改善趋势。

公司 2012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该年度拆出的往来款 10,066,456.21 元，金额较大，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高。

2013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度施工项目大幅增加后，引起存货水平大幅上升，预付账款增加 26,137,110.00 元，从而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度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预付款增加 26,137,110.00 元。

2014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一是，2013 年度公司采购预付款较多，2014 年 1-9 月采购现金流出大幅下降；二是，收回以前年度拆出的往来款。

(2) 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 筹资活动

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9,703,061.52 元，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 17,000,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偿还借款 7,000,000.00 元、支付利息 296,938.48 元。

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25,813,250.01 元，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股东增资款 10,300,000.00 元和借款 26,760,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偿还借款 10,000,000.00、支付利息支付 1,246,749.99 元。

2014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17,647,982.91 元，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股东增资款 6,372,000.00 元，现金流出为偿还借款 22,760,000.00 元、支付利息 1,259,982.91 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张海泉	持股 48.30%的股东、董事
张楸枫	持股 27.35%的股东、董事长
张喜玲	持股 15.50%的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刘凯	持股 1.15%的股东、董事
杨建伟	持股 0.77%的股东
王彦	持股 0.77%的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霞	持股 0.19%的股东、财务总监
杜老三	持股 0.38%的股东、工程部经理
卢慧敏	持股 0.46%的股东
付明	持股 0.38%的股东、董事
白新安	持股 0.38%的股东
牛瀚森	持股 0.19%的股东、监事
常锦	持股 0.77%的股东、监事长
孔祥平	持股 1.88%的股东
毋前进	持股 1.53%的股东
曹艳伟	职工代表监事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张海泉投资 56%、张秋枫投资 44%的企业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张海泉投资 50%、张秋枫投资 30%的企业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张海泉投资 62.3%、张秋枫投资 35.3%的企业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张海泉出资 43.97%的企业
郑州金成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张海泉出资 60%的企业
郑州华图利合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投资 25%的企业
郑州华禹天源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张海泉投资 50%的企业
河南嘉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付明投资 60%、刘凯投资 40%的企业
郑州北极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80.2%的企业
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楸枫投资 93.3%的企业
河南呈光嘉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张海泉投资 10%、河南圣世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80%的企业
郑州尚合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毋前进持股企业，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 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14年1-9月 (元)	2013年度 (元)	2012年度 (元)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协议定价	3,240,000.0	2,070,000.00	6,610,000.00
合计			3,240,000.0	2,070,000.00	6,610,000.00
占同同类交易比重			7.47%	3.96%	21.95%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河南嘉图西城发展基地消防工程（一、二期）和嘉图西城发展基地西区A、B、C座及室外管网消防工程（二期）两个项目，上述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且消防工程为房地产开发必备项目，因此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上述项目均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且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关联交易毛利率分别为11.71%、11.13%和18.62%，毛利率处于当期各项目中等水平。因此，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14年1-9月 (元)	2013年度 (元)	2012年度、 (元)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81,898.00	350,000.00	3,766,646.00
张海泉	房屋租赁	协议定价	36,000.00	36,000.00	-
合计			6,017,898.00	386,000.00	3,766,646.00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13.24%	0.81%	18.20%

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具备劳务外包资格，公司将部分工程外包给其完成，与公司商业模式相符。报告期内，公司与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劳务外包定价主要通过双方协商确定。经与非关联第三方公司河南软信科技有限公司比较，其与公司接受劳务派遣员工的薪酬基本一致，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未拥有房屋建筑物，因此租用第三方物业用于办公是真实、必要的。公司向控股股东张海泉租赁房屋，关联交易发生额较小。根据项目组调查，公司未支付2012年度房租，且2013年度、2014年度房租金额低于市场同期水平。但鉴于租金总额不大，对公司影响较小，且非主观故意，因此不存在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	-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	8,503,000.00	1,000.00
张楸枫	备用金	-	23,852.73	307,520.47
张喜玲	备用金	-	30,000.00	-
杨建伟	备用金	-	-	2,000.00
李霞	借款	-	-	312,200.08
常锦	备用金	21,143.41	21,143.41	33.73
牛翰森	备用金	22,826.50	5,027.96	3,451.53
王彦	备用金	36,802.78	69,493.48	36,333.80
杜老三	备用金	40,941.37	48,532.07	34,833.79
付明	备用金	-	25,000.00	25,000.00
卢慧敏	备用金	-	2,000.00	-
白新安	备用金	4,670.18	888.12	15,245.00
刘凯	备用金	-	-	30,000.00
合计		129,384.24	8,728,937.77	10,767,618.40
占期末余额的 比重		1.62%	51.47%	61.09%

预付账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和设备款	-	19,000,000.00	-
合计		-	19,000,000.00	-
占期末余额的比 重		-	66.39%	-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	1,600,000.00	-	1,000,000.00
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	-	270,000.00
刘凯	借款	1,346,109.00	3,876,109.00	4,272,419.00
张海泉	借款	167.45	167.45	48,167.45
王彦	借款	1,000,000.00	-	-
杨建伟	借款	61.46	600.00	-
张楸枫	借款	3,141.35	-	-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合计		3,949,479.26	3,876,876.45	5,590,586.45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81.23%	82.02%	66.34%

(四) 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2012年度、2013度和2014年1-9月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收入占同期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20%、3.96%和7.47%，呈下降趋势。上述交易作价公允且具有必要性；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劳务总额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大但作价公允；报告期内，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张海泉租赁房屋，关联交易发生额较小，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存在拆借资金的行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借款已归还。同时公司已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坚决禁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五) 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 《公司章程》规定

“第四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

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规定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下的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前款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本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

“第十四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二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0058号《郑州建东电子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156.20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行为。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一、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目前，公司将逐步进行业务拓展和人才培养，在股票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后，利用新平台的优势进行融资和品牌宣传，从而提高自身品牌的知名度，使公司业务逐步拓展到全国市场。

2、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拟将业务拓展到商品住宅领域，并建立省外分支机构，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力争成为国内消防工程优秀企业。

3、具体业务计划

(1) 人才培养

公司将与积极培养熟练的技术人员，加强项目质量控制。

(2) 逐步进行产品自主化

公司后续将加强行业产品研发，力争今后能够自主研发相关产品，实现产品生产和安装的一体化。

(二)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市场集中在河南省内及其周边区域，报告期内其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华中地区。若该区域的经济环境或消防工程市场发生较大波动，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严重影响。而公司由于规模限制，较难在省外建立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若未建立异地分支机构，在行政审批手续繁琐、异地施工成本较高两大因素的制约下，公司在异地的市场拓展较为困难。

2、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在 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来自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总收入的 43.97%、34.35%。可见，公司对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有一定的依赖性，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获取规模接近的工程合同，公司的营业收入将受到一定的冲击。

3、人才流失的风险

消防工程对专业人才依赖程度较大，且培养专业人才需要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与锻炼，行业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大量的专业人才供给。公司虽然已经拥有较完善的人才储备与技术团队，但一旦专业人才出现大量流失，将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

面余额分别为 35,948,073.46 元、30,214,419.57 元和 25,304,558.25 元，其中账龄在两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所占比重分别为 2.38%、61.18% 和 41.12%，应收款项账龄较长。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主要是因为消防工程为建筑工程整体的配套部分，受工程整体进度的影响，结算周期较长。虽然根据公司以往经验，应收账款大多都能够收回，但若客户因资金紧张不能回款，将使公司产生流动性风险。

5、关联方资金拆借频繁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嘉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存在频繁的资金拆借。2014 年，公司加强了资金管理，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对公司产生资金占用行为，公司董事会知悉后，应要求控股股东在规定时间内返还其侵占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控股股东未在规定时间返还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可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司法冻结，可以依法“以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的方式偿还侵占资产。公司股东或其他人员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存在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侵占行为，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通报。”

6、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目前只负责消防设备的安装、施工，并不直接参与消防设备产品的生产活动。虽然公司拥有一批关系稳定的设备原材料供应商，并且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但与自行生产消防产品相比，采购工程原材料的成本更高，使得公司的消防工程毛利率低于行业龙头企业。如果公司需要实现进一步发展、与行业龙头企业竞争，消防产品无法自产将成为公司的竞争优势。而随着公安部 2012 年发布《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消防产品生产的准入门槛显著提升，对消防产品的监察力度也随之加大，这增加了公司进入消防产品市场的难度。

7、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消防工程的需求主要来自建筑物的新建、扩建或改造工程，而后者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国内建筑开工量明显减少，消防工程行业的总体市场需求也会受到负面冲击。

8、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铁、铜、铝、化纤、橡胶等上游基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传导至消防工程行业，影响行业整体盈利水平。

9、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张海泉；实际控制人为张海泉、张楸枫、张喜玲，三者系兄妹关系，张海泉现担任公司董事、张楸枫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分别持有公司48.30%、27.35%、15.5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91.16%的股份，2014年6月20日，上述三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表决中采取一致行动，三者股份合计能够绝对控制企业。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10、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在2014年10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现有规模比较小的情况下，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11、实际控制人担保风险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楸枫、张海泉以及公司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为购买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标准厂房的客户进行了连带担保，连带担保余额为38,789,443.00元，贷款发放银行为郑州银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实际控制人担保金额较大。上述担保发生的原因为方便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客户顺利获得银行贷款。除上述连带担保外，客户贷款还有对应房产做抵押，因此张海泉、张楸枫履行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较小。但如将来购买上述厂房的客户不能按时还款，并且上述抵押物价值减少，变现困难，则可能发生实际控制人张楸枫、张海泉以及公司关联方河南嘉图置业有限公司履行连带担保责任的可能。

12、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融资情形

根据银监会《关于“三个办法一个指引”有关指标口径及流贷受托支付标准的通知》的要求，对于支付对象明确且单笔支付金额较大的贷款原则上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故公司在取得银行贷款时，公司将贷款直接支付到上游供应商，再由供应商打回给公司，通过上述走款方式将贷款资金转换成公司可自主支

配使用的资金。

公司与第三方签订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将银行受托支付的借款支付给非真实的交易对象，系不规范的融资行为。公司使用不具真实交易背景的采购合同提取银行贷款资金报告期内合计为 2676 万元。公司采取上述不规范行为系为了获得相应贷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清偿银行借款本息的情形，且已经归还银行上述贷款，不规范融资的行为已经得到规范，公司未发生与银行借款有关的纠纷。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张海泉、张楸枫的承诺，公司若因上述的不规范融资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其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因此，主办券商和项目律师认为，建东有限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的融资行为，但已经履行完毕，未对第三人造成损失，公司承诺日后不发生相应贷款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亦就该行为作出相应赔偿承诺，该情形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13、股份支付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4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00,455.50 元，营业利润 56,855.66 元。公司上述期间利润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4 月公司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1,016,400.00 元所致。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公司 2014 年 1-9 月营业利润为 1,073,255.66，较 2013 年度大幅增长。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

张楸枫

张楸枫

张海泉

张海泉

刘凯

刘凯

王彦

王彦

付明

付明

全体监事:

常锦

常锦

牛瀚森

牛瀚森

曹艳伟

曹艳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刘凯

刘凯

王彦

王彦

付明

付明

李霞

李霞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钟凌文

钟凌文

陈勇

陈 勇

原立中

原立中

李行舟

李行舟

项目负责人：

钟凌文

钟凌文

法定代表人：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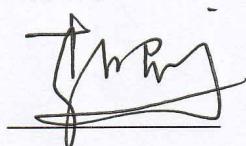
何 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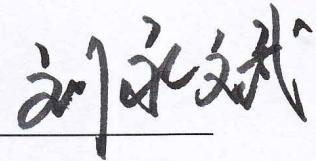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李曙衢



刘永斌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梅向荣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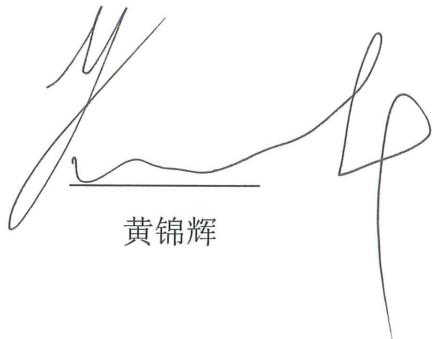


周洪涛



宋大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4月13日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